

股票简称：九典制药

股票代码：300705



湖南九典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Hunan Jiudian Pharmaceutical Co., Ltd.
(长沙市浏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健康大道1号)



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摘要

保荐人（主承销商）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ESTERN SECURITIES CO., LTD.

陕西省西安市新城东大街319号8幢10000室

二〇二三年九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募集说明书摘要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募集说明书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证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证券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证券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或风险因素，并认真阅读募集说明书相关章节。

一、特别风险提示

本公司提请投资者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风险因素”全文，并特别注意以下风险：

（一）药品带量采购未中标或中标价格下降幅度较大的风险

我国医药卫生体制和医疗保险制度正处在积极推进改革阶段，医院药品招标采购等系列药品价格调控政策正在逐步制定和不断完善，医药市场的竞争进一步加剧。现阶段我国药品的招标政策实行以政府主导、以国家、省医保局为单位的医疗机构网上药品集中采购，公司产品中标情况直接影响公司制剂产品的销售。

1、公司现有产品带量采购未中标或中标价格下降幅度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带量采购中标产品数量增加，公司带量采购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0.23%、6.87%、8.73%和 12.51%，呈增长趋势。主导产品洛索洛芬钠凝胶贴膏中标广东联盟双氯芬酸等药品集中带量采购，中标价格为 2 贴 36.38 元、3 贴 54.56 元和 4 贴 72.75 元，较中标前产品价格下降比例约 25.00%，拟中选数量为 1,445,851 贴，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已合计供应 414.06 万贴。虽然报告期内带量采购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小，洛索洛芬钠凝胶贴膏中标价格下降幅度不大且规模占该产品整体收入比例预计较小，但若带量采购地区和品种范围进一步扩大，现有中标产品在新一轮药品集中采购项目中未中标或者中标价格下降幅度较大，将对公司未来相关产品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2、本次募投项目产品带量采购中标且下降幅度较大导致募投项目效益预测不及预期的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产品 13 个，其中 7 个产品已纳入国家带量采购，尚有 6 个产品暂未被纳入国家带量采购，其中盐酸咪达普利片和非洛地平片等 3 个产品暂

不满足带量采购对一致性评价通过厂家数量的要求。但是随着带量采购的常态化开展，未来本次募投项目的所有产品均有可能被纳入带量采购。

本次募投项目中 7 个产品已纳入国家带量采购，若运营期间内市场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导致相关产品量外市场收缩或价格大幅下降，将导致该部分产品预期收益不及预期。

本次募投项目中 6 个产品尚未纳入国家带量采购，假设上述 6 个产品价格下降达 48%-59%之间，将导致上述产品预计收入下降 11.83%-30.48%，毛利率下降 2.71%-8.85%。假设本次募投项目在保持目前的总成本（包含营业成本、税金及附加、期间费用及所得税费用）不变，且销量没有上升的情况下，当上述 6 个产品价格下降幅度达到 60.76%时，上述产品收益将达到盈亏平衡。由于本次募投项目运营期较长，若期间市场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相关产品被纳入带量采购后价格下降幅度超过预期，将导致该部分产品预期收益下降，进而影响整个募投项目的预期效益。

（二）暂无标准未进行一致性评价的产品收入占比较高的风险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发布的《关于开展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的意见》（国办发[2016]8 号）、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有关事项的公告（2018 年第 102 号）》等相关规定，化学药品新注册分类实施前批准上市的仿制药，凡未按照与原研药品质量和疗效一致原则审批的，均须开展一致性评价。目前，仅化学药品中的口服固体制剂存在明确的一致性评价指导标准。

公司在销产品中，化学制剂产品中的贴膏剂、口服液和混悬剂尚未有明确指导标准，监管部门未要求进行一致性评价，故一致性评价工作尚未开展。报告期内，公司暂无标准未进行一致性评价的产品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3.58%、52.98%、56.67%和 57.98%，收入占比较高且呈逐年增长趋势。若上述产品的一致性评价标准出台，公司不能及时完成相关药品的一致性评价，将影响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甚至导致公司无法继续生产某种药品，进而对公司经营情况产生不利影响。

（三）募投项目拟投产产品无法取得药品注册证书的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产产品 13 个，截至报告期末尚有 3 个产品正在 CDE 审评审批中。2020 年 6 月，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发布的《化学药品注册分类及申报资料要求》规定：“境内申请人仿制境外上市但境内未上市原研药品的药品。该类药品应与参比制剂的质量和疗效一致。”与参比制剂的质量和疗效一致性为获得药品注册的前提条件。

虽然公司在进行仿制药研发时，严格参照参比制剂进行研发，并确保具有相同的活性成份、剂型、规格、适应症、给药途径和用法用量，但药品注册属于行政审批事项，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可能出现药品注册进度或审批结果不及预期，甚至导致本次募投项目产品无法取得注册证书的风险。

（四）募投项目产能无法完全消化的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全达产后将为公司新增口服固体制剂年产能 61,510.00 万片，相较于公司现有 97,000.00 万片产能增长 63.41%。本次募投项目产品 13 个，其中扩产产品 3 个，新增产品 10 个。虽然公司在募投项目产品选择时已进行了审慎的综合考量，扩产产品已取得部分在手订单，但由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一定建设期，且新增产品暂未实现销售，在项目施工过程中和项目建成运营时，可能存在市场环境、技术、行业政策等方面出现不利变化的情况，或新增产品未能成功取得药品注册证书，或公司市场开拓不力、客户拓展未能实现预期目标，或现有渠道无法成功为新增产品实现销售转化，导致公司面临新增产能无法被消化的市场风险。

若本次募投项目相关产品无法完全消化本次募投项目产能，虽然公司可将已取得药品注册证书的现有片剂产品投入本次募投项目车间生产，但可能存在因宏观经济环境、行业政策、市场竞争格局或公司已有产品市场增长乏力等情况，导致本次募投项目新增产能无法被消化的市场风险。假设本次募投项目相关产品及公司现有产品均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为保障募投项目产能的消化，公司可通过 CMO 业务消化本次募投项目产能，虽然合同订单量较为稳定，有助于分摊固定成本，在避免产能闲置导致的资源浪费的基础上还能为公司带来收益，但因 CMO 业务毛利率低，不足本次募投项目平均毛利率的一半，可能导

致本次募投项目收益不及预期，从而对公司盈利和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五）募投项目单位产能投入较高及收益不及预期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高端制剂研发产业园口服固体制剂项目。本次募投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以及公司战略发展方向，在实施前经过了慎重、充分的市场调研和可行性分析论证。

本次募投项目单位产能投资及成本相比于前次募投项目和现有业务较高，且本次募投项目产品 13 个，其中扩产产品 3 个，新增产品 10 个，部分新增产品预计取得药品注册证书时间为 2023 年至 2024 年。在项目实际建设及运营过程中，可能存在因宏观经济形势、带量采购等产业政策、销售渠道及市场开拓情况、竞争环境、竞争对手的发展、市场容量、新的替代产品的出现、生产经营等方面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产品价格下降幅度超出预期以及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不可预见因素，导致募投项目不能按期竣工或募投项目预计毛利率下降等导致本次募投项目不能达到预期收益。

（六）新增折旧、摊销费用导致利润下滑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公司固定资产将有较大幅度的增加。经测算，本次募投项目全部建成达产后，公司年新增折旧摊销金额为 1,952.86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完全达产后，如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实现预期收益，项目收益不能覆盖相关费用，则公司将存在短期内因固定资产折旧摊销对净利润增长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

假设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折旧摊销政策与公司现行的折旧摊销政策保持一致，本次募投项目预计 2023 年开始投产，投产后预计新增资产折旧摊销额对公司未来五年经营业绩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1、本次募投项目新增折旧摊销 (a)	976.43	1,952.86	1,952.86	1,952.86	1,952.86
2、对营业收入的影响					
现有营业收入-不含募投项目 (b)	274,759.70	274,759.70	274,759.70	274,759.70	274,759.70
新增营业收入 (c)	25,710.00	50,220.00	65,960.00	81,700.00	81,700.00

项目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预计营业收入-含募投项目 (d=b+c)	300,469.70	324,979.70	340,719.70	356,459.70	356,459.70
折旧摊销占预计营业收入比重 (a/d)	0.32	0.60	0.57	0.55	0.55
3、对净利润的影响					
现有净利润-不含募投项目 (e)	41,073.83	41,073.83	41,073.83	41,073.83	41,073.83
新增净利润 (f)	2,671.25	4,746.26	7,067.19	9,384.98	9,315.74
预计净利润-含募投项目 (g=e+f)	43,745.08	45,820.09	48,141.02	50,458.81	50,389.57
折旧摊销占净利润比重 (a/g)	2.23	4.26	4.06	3.87	3.88

注 1：现有业务营业收入=2023 年 1-6 月营业收入/（2022 年 1-6 月营业收入/2022 年营业收入），并假设未来保持不变；

注 2：现有业务净利润=2023 年 1-6 月净利润/（2022 年 1-6 月净利润/2026 年净利润），并假设未来保持不变；

注 3：预计募投项目产生的收入、预计募投项目产生的净利润为本次募投项目效益测算中预计将产生的收入和净利润；

注 4：上述假设仅为测算本次募投项目相关折旧或摊销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不代表公司、保荐人及发行人会计师对公司盈利情况的承诺，也不代表公司、保荐人及发行人会计师对公司经营情况及趋势的判断。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若未来市场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者项目经营管理不善，使得项目在投产后没有产生预期效益，则公司存在因折旧摊销费用增加而导致利润下滑的风险。

（七）销售费用进一步增加导致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50,925.51 万元、83,211.18 万元、121,963.08 万元和 59,332.65 万元，其中学术推广费分别 46,526.10 万元、74,305.46 万元、105,882.93 万元和 51,040.66 万元，呈增长趋势。报告期内，公司共推出 17 个新的药品制剂产品，并有多个药品制剂产品通过一致性评价，本次募投项目制剂产品共 13 个，其中扩产产品 3 个，新增产品 10 个，且目前仍有多个药品制剂产品正在申请中。为促进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成长，现有产品市场份额的提升与新产品的市场导入、推广，公司将通过丰富推广方式进行产品推广，公司的产品推广活动可能会使公司的销售费用进一步增加。如果公司产品推广目标不能有效达成，或销售增长规模不能消化销售费用的增加，将会对公司的盈利水平和未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八）公司收入依赖少数产品的风险

公司收入主要来自药品制剂，报告期内药品制剂收入合计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81.46%、83.51%、83.01%和 82.96%，其中洛索洛芬钠凝胶贴膏、泮托拉唑钠制剂、奥硝唑制剂等主要产品的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分别为 60.14%、65.95%、66.05%和 64.38%，占比整体呈上升趋势。上述产品在全国或部分地区实施集中带量采购，产品销量预期增加。若公司未来未能紧跟市场需求变化、持续推出其他更具有发展潜力的新产品，或公司的竞争对手在产品创新方面投入更多的资金和资源等，则公司的营业收入增长将出现放缓或下滑，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盈利水平带来不利影响。

（九）与本次可转债相关的风险

1、违约风险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为六年，每年付息一次，到期后一次性偿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如果在可转债存续期出现对公司经营管理和偿债能力有重大负面影响的事件，将有可能影响到债券利息和本金的兑付。

2、未提供担保的风险

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未提供担保措施。如果可转债存续期间出现对公司经营管理和偿债能力有重大负面影响的事件，可转债可能因未提供担保而增加风险。

3、可转债价格波动的风险

可转债是一种具有债券特性且附有股票期权的混合型证券，其二级市场价格受市场利率、债券剩余期限、转股价格、公司股票价格、赎回条款、回售条款和向下修正条款、投资者的预期等诸多因素的影响，这需要可转债的投资者具备一定的专业知识。可转债在上市交易、转股等过程中，可转债的价格可能会出现异常波动或与其投资价值严重偏离的现象，从而可能使投资者遭受损失。为此，公司提醒投资者必须充分认识到债券市场和股票市场中可能遇到的风险，以便作出正确的投资决策。

4、发行可转债到期不能转股的风险

股票价格不仅受公司盈利水平和发展前景的影响，而且受国家宏观经济形

势及政治、经济政策、投资者的投资偏好、投资项目预期收益等因素的影响。如果因公司股票价格走势低迷或可转债持有人的投资偏好等原因导致本次可转债到期未能实现转股，公司必须对未转股的可转债偿还本息，将会相应增加公司的财务费用负担和资金压力。

5、转股后摊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的风险

本期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在可转债存续期内逐渐产生收益，可转债进入转股期后，如果投资者在转股期内转股过快，将会在一定程度上摊薄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因此公司在转股期内可能面临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被摊薄的风险。

6、本次可转债转股的相关风险

进入可转债转股期后，可转债投资者将主要面临以下与转股相关的风险：

(1) 本次可转债设有有条件赎回条款，在转股期内，如果达到赎回条件，公司有权按照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如果公司行使有条件赎回的条款，可能促使可转债投资者提前转股，从而导致投资者面临可转债存续期缩短、未来利息收入减少的风险。

(2) 公司本次可转债发行方案规定：“在本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公司董事会将在本次可转债触及向下修正条件时，结合当时的市场状况等因素，分析并决定是否向股东大会提交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公司董事会并不必然向股东大会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因此，未来在可转债达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时，本次可转债的投资者可能面临公司董事会不及时提出或不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议案的风险。

(3) 本次可转债设有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在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价格达到一定条件时，经股东大会批准后，公司可申请向下修正转股价格。但由于转股价格向下修正可能对原股东持股比例、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产生一定的潜在摊薄作用，可能存在转股价格向下修正议案未能通过股东大会批

准的风险。同时，在满足转股价向下修正条件的情况下，发行人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向下修正的幅度，股东大会有权审议决定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幅度。因此，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幅度存在不确定性。

7、信用评级变化的风险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对本次可转债进行了评级，信用等级为 A+。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内，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将持续关注公司经营环境的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的重大事项等因素，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如果由于公司外部经营环境、自身或评级标准等因素变化，从而导致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级别发生不利变化，将增加投资风险。

二、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提供担保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提供担保。如果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发生严重影响公司经营业绩和偿债能力的事件，本次可转债可能因未提供担保而增大风险。

三、关于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信用评级

本次可转债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评级，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本次可转债信用等级为 A+。该级别反映了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较强，较易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较低。

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限内，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将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跟踪评级。如果由于公司外部经营环境、自身或评级标准变化等因素，导致本期可转债的信用评级级别变化，将会增大投资者的风险，对投资人的利益产生一定影响。

四、关于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和现金分红比例

（一）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公司章程》中关于股利分配政策的规定如下：

1、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充分考虑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采取积极的现金或股票股利分配

政策。

2、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并优先考虑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

3、现金分红的具体政策

(1)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2) 公司原则上应当每年度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该年度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且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募集资金项目除外）等事项发生，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

(3)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在 1 年内购买资产、对外投资、进行固定资产投资等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50%以上的事项，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高者为准。根据章程，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应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4) 现金分红的比例和期间间隔

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

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公司原则上在每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二）公司最近三年的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公司利润分配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现金分红（含税）	8,093.30	6,128.00	1,009.12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合并）	26,970.02	20,424.58	8,225.98
当年现金分红占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30.00%	30.00%	12.27%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配合计	15,230.42		
最近三年年均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540.19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最近三年年均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2.15%		

公司 2020 年、2021 年和 2022 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 15,230.42 万元，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占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为 82.15%，符合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2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

五、关于本次可转债发行符合发行条件的说明

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规定，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符合法定的发行条件。

目 录

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一、特别风险提示.....	2
二、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提供担保.....	9
三、关于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信用评级.....	9
四、关于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和现金分红比例.....	9
五、关于本次可转债发行符合发行条件的说明.....	11
目 录.....	12
第一节 释义	14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17
一、公司基本情况.....	17
二、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17
三、本次发行的相关机构.....	30
四、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人员之间的关系.....	32
五、债券受托管理相关.....	32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34
一、本次发行前股本总额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34
二、发行人组织结构图及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35
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38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40
一、财务报告及审计情况.....	40
二、财务会计资料.....	40
三、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49
四、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51
五、报告期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54
六、财务状况分析.....	57
七、盈利能力分析.....	89
八、现金流量分析.....	106

九、资本性支出分析.....	108
十、技术创新性分析.....	109
十一、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情况.....	110
十二、本次发行的影响.....	111
第五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112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112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备案及审批情况.....	112
三、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情况.....	112
第六节 备查文件	122
一、备查文件.....	122
二、备查文件查阅地点和时间.....	122

第一节 释义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和术语具有如下含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九典制药	湖南九典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普道医药	湖南普道医药技术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九典宏阳	湖南九典宏阳制药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典誉康	湖南典誉康医药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汇阳信息	湖南汇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九典大药房	湖南九典大药房有限责任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上善典赞	海南上善典赞私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实际控制人朱志宏投资的公司
上善道和	海南上善道和私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实际控制人朱志宏投资的公司
宏典盛世	深圳宏典盛世医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人关联方
德默制药	德默制药（浙江）有限公司，发行人参股公司
本次发行	九典制药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可转债	可转换公司债券
中国证监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保荐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西部证券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
发行人会计师、审计机构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资信评级机构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协议	《湖南九典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公司章程	湖南九典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湖南九典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湖南九典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湖南九典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报告期	2020年度、2021年度、2022年度和2023年1-6月
报告期内各期末	2020年12月31日、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2月31日和2023年6月30日

最近三年	2020年、2021年、2022年
最近三年及一期	2020年、2021年、2022年和2023年1-6月
元、万元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医保目录	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1年版）
处方药	凭执业医师或执业助理医师开具的处方才可以调配、购买和使用的药品
药品注册	国家药监局依据药品注册申请人的申请，依照法定程序，对拟上市销售药品的安全性、有效性、质量可控性等进行审查，并决定是否同意其申请的审批过程
药品制剂	为适应治疗或预防的需要，按照一定的剂型要求所制成的，可以最终提供给用药对象使用的药品
原料药	Active Pharmaceutical Ingredients，即药物活性成分、具有药理活性可用于药品生产的物质
药用辅料	指在制剂处方设计时，为解决制剂的成型性、有效性、稳定性、安全性加入处方中除主药以外的一切药用物料的统称
植物提取物	是以植物为原料，按照对提取的最终产品的用途的需要，经过物理化学提取分离过程，定向获取和浓集植物中的某一种或多种有效成分，而不改变其有效成分结构而形成的产品。按照提取植物的成分不同，形成甙、酸、多酚、多糖、萜类、黄酮、生物碱等；按照性状不同，可分为植物油、浸膏、粉、晶状体等
中间体	在化学药物合成过程中制成的中间化学品
中成药	是以中草药为原料，经制剂加工制成各种不同剂型的中药制品，包括丸、散、膏、丹等各种剂型。是我国历代医药学家经过千百年医疗实践创造、总结的有效方剂的精华
中药饮片	是中药材经过按中医药理论、中药炮制方法，经过加工炮制后的，可直接用于中医临床的中药
仿制药	指已经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上市，并已有国家标准的药品。仿制药和被仿制药具有同样的活性成分、给药途径、剂型和相同的治疗作用
GMP	GMP是Good Manufacturing Practice的缩写，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GMP证书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认证证书
MAH	拥有药品技术的药品研发机构、科研人员、药品生产企业等主体，通过提出药品上市许可申请并获得药品上市许可批件，并对药品质量在其整个生命周期内承担主要责任的制度。
CXO	CXO是医药合同外包服务的统称，主要包括CRO、CDMO、CMO。
CRO	Contract Research Organization，即合同研究组织，通过合同形式为医药企业及相关机构在基础医学研究和临床医学研发过程中提供专业化研究服务的商业化机构。
CMO	Contract Manufacturing Organization，主要是接受制药公司的委托，提供产品生产时所需要的工艺开发、配方开发、临床试验用药、化学或生物合成的原料药生产、中间体制造、制剂生产（如粉剂、针剂）以及包装等服务的商业化机构。
CDMO	Contract Development And Manufacturing Organization，即定制研发与生产业务，通过合同形式为医药企业及相关机构提供委托工艺研发及定制生产的商业化机构

CDE	CDE 是 Center for Drug Evaluation 的缩写，指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
带量采购	在招标公告中，招标方在招标公告中会公示所需的采购量，投标方在投标过程中除了要考虑价格，还要考虑自身产能能否承担起相应的采购供应量，促使投标方在竞标过程中采用以价换量的方式降低药品价格。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任何表格中若出现总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湖南九典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Hunan Jiudian Pharmaceutical Co., Ltd.
法定代表人	朱志宏
注册资本（股本）	34,445.2427 万元
注册地址	长沙市浏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健康大道 1 号
股票简称	九典制药
股票代码	300705
股票上市地	深圳证券交易所
电话	0731- 82831002
传真	0731- 88220260
互联网网址	www.hnjudian.com
电子信箱	jiudianzhiyao@163.com
经营范围	<p>药品、二类医疗器械、消毒剂、化工产品、卫生用品、化妆品、保健品、保健食品、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特殊膳食食品、一类医疗器械、中医药、生物制品、植物提取物的研发；化学药品制剂、化学药品原料药、生物药品、消毒剂、卫生材料及医药用品、化工产品、食品添加剂、固体饮料的制造；药用辅料、一类医疗器械、二类医疗器械、中药提取物、中成药、生物制品、卫生用品、化妆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特殊膳食食品、保健食品的生产；药品、医药原料、生物制品、一类医疗器械、二类医疗器械、消毒剂、植物提取物、医药辅料、保健品、化妆品及卫生用品、保健食品、食品、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特殊膳食食品、食品添加剂、化工产品的销售；中成药、中药饮片的批发；医疗用品及器材的零售；生物技术开发服务、咨询、交流服务、转让服务；中药饮片加工；药用辅料的技术研发、咨询、技术转让；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科技文献服务；科技信息咨询服务；化学工程研究服务；机械设备租赁；房屋租赁；场地租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p> <p>（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p>

二、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一）核准情况

本次可转债发行已经公司 2022 年 6 月 1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2 年 6 月 17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可转债发行方案调整及预案修订等相关事项已经

公司 2022 年 11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 5 月 1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3 年 5 月 31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延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的事项。发行人本次发行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经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于 2023 年 3 月 9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

（二）本次发行的背景和目的

近年来，随着公司口服固体制剂品种和剂型的不断增加，以及产品销售规模的快速增长，公司现有生产线产能已难以与快速增长的市场需求相匹配，此外，国家对药品安全的监管要求更加严格，医药企业必须更加注重产品质量安全。在此背景下，公司拟新建口服固体制剂生产线，进一步提高口服固体制剂的生产能力，优化产品生产工艺，强化和完善药品生产质量管理体系，并进一步丰富公司各类口服固体制剂产品的品种和剂型，提升不同需求端的供给能力。

公司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并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拟通过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方式募集资金，满足高端制剂研发产业园口服固体制剂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

（三）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方案

1、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 A 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次可转债及未来转换的 A 股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2、发行规模

本次拟发行可转债总额为人民币 36,000.00 万元，发行数量为 360.00 万张。

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可转债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

4、可转债存续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即 2023 年 9 月 15 日至 2029 年 9 月 1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

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5、票面利率

第一年 0.30%、第二年 0.50%、第三年 1.00%、第四年 1.50%、第五年 2.50%、第六年 3.00%。

6、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所有未转股的可转债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

(1) 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可转债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自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可转债的当年票面利率。

(2) 付息方式

1)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债发行首日。

2) 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3) 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债，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4) 可转债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可转债持有人承担。

7、转股期限

本次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3年9月21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4年3月21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2029年9月14日）止（如遇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债券持有人对转股或者不转股有选择权，并于转股的次日成为公司股东。

8、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 21.85 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均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同时，初始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和股票面值。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9、转股价格的调整及其计算方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 (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 (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A \times k) / (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times k) / (1+n+k)$ 。

其中： P_1 为调整后转股价， P_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10、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修正条件与修正幅度

在本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2）修正程序

公司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11、转股股数的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本次可转债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的计算方式为 $Q=V/P$ ，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其中：Q 指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股的数量；V 指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P 指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

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整数股。本次可转债持有人经申请转股后，对剩可转债不足转换为一股股票的余额，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可转债余额及该余额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12、赎回条款

（1）到期赎回条款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 113%（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

（2）有条件赎回条款

本次可转债转股期间内，如下描述情况任意一种出现时，发行人有权按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者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1) 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 A 股股票在任何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至少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2) 本次可转换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 / 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 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被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 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 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13、回售条款

(1) 有条件回售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的 70%时,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内,可转债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债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能再行使回售权,可转债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2) 附加回售条款

若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被视作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债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

上当期应计利息价格回售给公司。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该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能再行使附加回售权。

上述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 / 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回售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回售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14、转股后的股利分配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公司股票享有与原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分配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债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股利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15、发行方式与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将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即 2023 年 9 月 14 日，T-1 日）收市后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发行人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认购金额不足 36,000.00 万元的部分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对象为：

（1）向发行人原股东优先配售：发行公告公布的股权登记日（2023 年 9 月 14 日，T-1 日）收市后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发行人所有股东。

（2）网上发行：持有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其中自然人需根据《关于完善可转换公司债券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相关事项的通知》（深证上〔2023〕511 号）等规定已开通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债交易权限。

(3) 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的自营账户不得参与网上申购。

16、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的九典转 02 向公司原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原股东有权放弃配售权。

原股东可优先配售的九典转 02 数量为其在股权登记日（2023 年 9 月 14 日，T-1 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持有发行人股份数量按每股配售 1.0451 元可转债的比例计算可配售可转债金额，再按每 100 元/张转换为张数，每 1 张为一个申购单位。即每股配售 0.010451 张可转债。原股东除可参与优先配售外，还可参加优先配售后余额的申购。

17、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1) 本次可转债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 1) 依照法律法规、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参与或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 2)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条件将所持有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为公司股票；
- 3)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 4) 依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本次可转债；
- 5) 依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享有其作为债券持有人的信息知情权；
- 6)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所持有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息；
- 7) 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2) 本次可转债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 1) 遵守公司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条款的相关规定；
- 2) 依其所认购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 3) 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4) 除法律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 不得要求本公司提前偿付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本金和利息;

5) 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约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3)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

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内,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 应当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 1) 公司拟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 2) 公司未能按期支付本次可转债本息;
- 3) 公司发生减资(因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或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须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
- 4) 保证人(如有)或担保物(如有)发生重大变化;
- 5) 拟修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6) 拟解聘、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或者变更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
- 7) 公司董事会、债券受托管理人、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可转债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召开;
- 8) 公司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 导致公司债务清偿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
- 9) 公司提出债务重组方案的;
- 10) 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实质影响的事项;
- 11) 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本规则的规定, 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决定的其他事项。

下列机构或人士可以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1) 公司董事会;

- 2)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可转债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
- 3) 债券受托管理人;
- 4) 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

(4)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程序及决议生效条件

项目	内容
会议权限	<p>(一) 当公司提出变更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方案时, 对是否同意公司的建议作出决议, 但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作出决议同意公司不支付本次债券本息、变更本次债券利率和期限、取消募集说明书中的赎回或回售条款等;</p> <p>(二) 当公司未能按期支付本次可转债本息时, 对是否同意相关解决方案作出决议, 对是否通过诉讼等程序强制公司和保证人(如有) 偿还债券本息作出决议, 对是否参与公司的整顿、和解、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作出决议;</p> <p>(三) 当公司减资(因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或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须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时, 对是否接受公司提出的建议, 以及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的权利方案作出决议;</p> <p>(四) 当保证人(如有) 或担保物(如有) 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时, 对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权利的方案作出决议;</p> <p>(五) 当发生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时, 对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权利的方案作出决议;</p> <p>(六) 对变更、解聘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变更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作出决议;</p> <p>(七) 在法律规定许可的范围内对本规则的修改作出决议;</p> <p>(八) 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的其他情形。</p>
会议召开程序	<p>债券持有人会议应至少提前 15 日发出会议通知。</p> <p>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会议通知应包括以下内容:</p> <p>(一) 会议的日期、具体时间、地点和会议召开方式;</p> <p>(二) 提交会议审议的事项;</p> <p>(三) 以明显的文字说明: 全体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 并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p> <p>(四) 出席会议者必须准备的文件和必须履行的手续, 包括但不限于代理债券持有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提交的授权委托书内容要求以及送达时间和地点;</p> <p>(五) 确定有权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之债权登记日;</p> <p>(六) 召集人名称、会务常设联系人姓名及电话号码;</p> <p>(七) 召集人需要通知的其他事项。</p>
决议生效条件	<p>除《湖南九典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2022 年 6 月)》另有规定外, 债券持有人会议对表决事项作出决议, 须经出席(包括现场、网络、通讯等方式参加会议) 会议并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 所持本期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超过二分之一同意方能形成有效决议。</p>

18、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 不超过 36,000.00 万元(含 36,000.00 万元), 扣除发行费用后, 拟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资金投入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高端制剂研发产业园口服固体制剂项目	37,980.89	36,000.00

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可根据项目的进度、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对相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19、募集资金存管

公司已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将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确定。

20、担保情况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不提供担保。

21、可转债评级事项

本次可转债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评级，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本次可转债信用等级为 A+。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限内，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将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跟踪评级。

22、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限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方案的有效期限为十二个月，自发行方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四）承销方式与承销期

本次发行由保荐人（主承销商）西部证券采用余额包销方式承销。本次可转债发行的承销期为 2023 年 9 月 13 日至 2023 年 9 月 21 日。

（五）发行费用

项目	金额（万元）
保荐及承销费	471.70

项目	金额（万元）
律师费用	45.28
会计师费用	47.17
资信评级费用	66.04
信息披露、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	30.42
合计	660.61

注：上述发行费用均为不含税金额。

上述费用为预计费用，视本次发行的实际情况可能会增减，费用总额将在发行结束后确定。

（六）证券上市的时间安排、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1、本次发行上市的时间安排如下

日期	交易日	发行安排
2023年9月13日 (周三)	T-2日	刊登《募集说明书提示性公告》，披露《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发行公告》《网上路演公告》
2023年9月14日 (周四)	T-1日	网上路演 原股东优先配售股权登记日
2023年9月15日 (周五)	T日	披露《发行提示性公告》 原股东优先配售（缴付足额资金） 网上申购（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确定网上中签率
2023年9月18日 (周一)	T+1日	披露《网上发行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 网上发行摇号抽签
2023年9月19日 (周二)	T+2日	披露《中签号码公告》 网上申购中签缴款（投资者确保资金账户在T+2日日终有足额的可转债认购资金）
2023年9月20日 (周三)	T+3日	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2023年9月21日 (周四)	T+4日	披露《发行结果公告》

注：上述日期为交易日。如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对上述日程安排进行调整或遇到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发行日程。

2、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本次发行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为深圳证券交易所。

（七）本次发行证券的上市流通，包括各类投资者持有期的限制或承诺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尽快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上市交易，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本次发行的证券不设持有期期限。

（八）违约情形、责任及争议解决

1、违约情形

发行人未能按期支付本次可转债的本金或者利息，以及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受托管理协议》或其他相适用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违约事项。

2、违约责任

发生违约情形时，公司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按照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的约定向债券持有人及时、足额支付本金和/或利息。对于逾期未付的利息或本金，公司将根据逾期天数按债券票面利率向债券持有人支付逾期利息。其他违约事项及具体法律救济方式请参照《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及《受托管理协议》相关约定。

3、争议解决机制

本次可转债发行和存续期间所产生的争议或纠纷，首先应在争议各方之间协商解决。如果协商解决不成，争议各方有权按照《受托管理协议》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约定，在发行人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通过诉讼解决。

三、本次发行的相关机构

（一）发行人：湖南九典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朱志宏
注册地址	长沙市浏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健康大道1号
电话	(0731) 82831002
传真	(0731) 88220260
联系人	曾蕾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徐朝晖
注册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新城东大街319号8幢10000室
电话	(029) 87406043

传真	(029) 87406134
保荐代表人	江伟、徐飞
项目协办人	贺斯
项目组其他人员	邹扬、黄清阳、熊静仪、阳欢欢、刘芳、陈杰

(三) 律师事务所：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朱志怡
注册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 359 号佳天国际新城 A 座 17 层
电话	(0731) 82953778
传真	(0731) 82953779
经办律师	朱志怡、徐樱、吴涛

(四) 会计师事务所：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石文先
注册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 2-9 层
电话	(027) 86791215
传真	(027) 86791215
经办注册会计师	舒畅、谢珍珍

(五) 资信评级机构：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朱荣恩
注册地址	上海市汉口路 398 号华盛大厦 14F
电话	(021) 63501349
传真	(021) 63500872
经办评级师	翁斯喆、黄梦姣

(六) 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联系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广场 25 楼
电话	(0755) 21899999
传真	(0755) 21899000

(七) 上市的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
电话	(0755) 88668888

传真	(0755) 82083164
----	-----------------

(八) 主承销商收款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西安东新街支行

户名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	3700012129027312664

四、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人员之间的关系

截至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者其他利益关系。

五、债券受托管理相关

任何投资者一经通过认购、交易、受让、继承或者其他合法方式持有本次债券均视作同意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次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且视作同意公司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的本次债券的《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相关规定。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仅列示了本次债券之《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投资者在作出相关决策时，请审阅《受托管理协议》全文。《受托管理协议》的全文置备于公司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一) 债券受托管理人聘任及受托管理协议签订情况

1、受托管理人的名称和基本情况

名称：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新城东新街 319 号 8 幢 10000 室

法定代表人：徐朝晖

联系人：武文轩

电话：021-68886906

传真：021-68886906

2、受托管理协议签订情况

2022年9月，公司与西部证券签订了《湖南九典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主要内容

《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条款详见：募集说明书“附件一：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主要内容”，投资者在作出相关决策时，请查阅《受托管理协议》的全文。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股本总额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股本总额为 344,452,427 股，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权性质	股份数量（股）	股份比例（%）
一、限售流通股	130,152,088	37.79
1、境内自然人持股	130,152,088	37.79
二、非限售流通股	214,300,339	62.21
1、国有法人股	1,563,177	0.45
2、境内非国有法人股	1,006,472	0.29
3、境内自然人	93,760,860	27.22
4、境外法人	3,396,440	0.99
5、境外自然人	12,780	0.00
6、基金理财产品等	114,560,610	33.26
三、总股本	344,452,427	100.00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前十大股东及持股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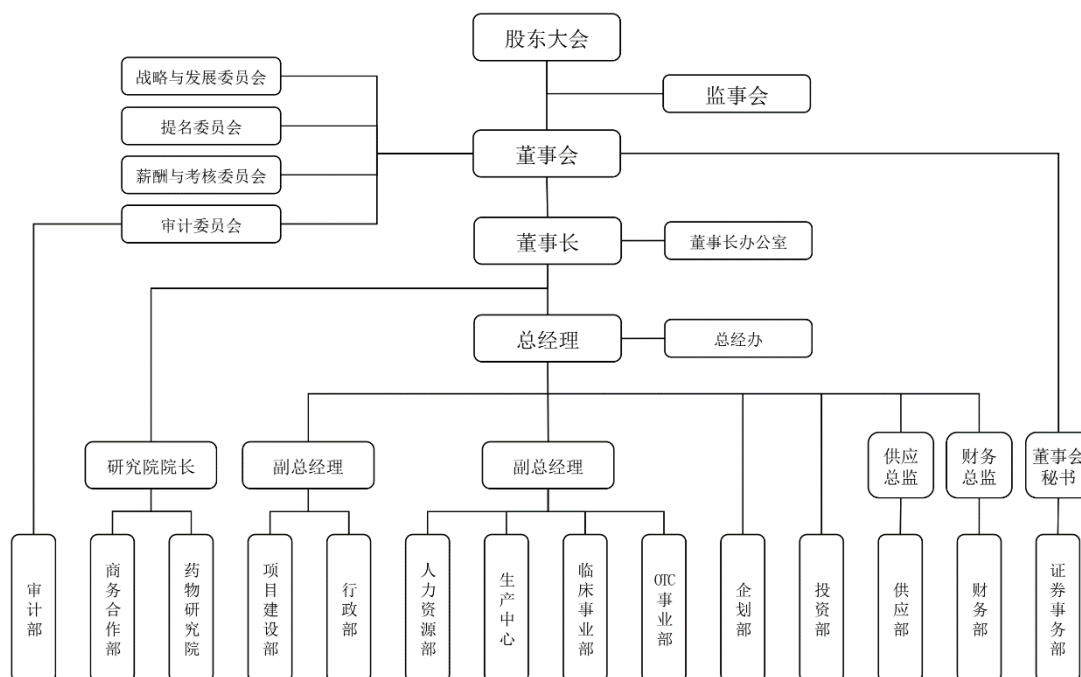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量（股）
1	朱志宏	117,474,000	34.10%	88,105,500
2	段立新	41,996,118	12.19%	36,304,429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信医药健康主题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2,310,944	3.57%	-
4	陈丽芳	7,035,100	2.04%	-
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医药健康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013,820	1.46%	-
6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零组合	3,654,337	1.06%	-
7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品质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313,296	0.96%	-
8	吕巨波	3,150,000	0.91%	-
9	朱志云	2,607,629	0.76%	2,094,472
1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制造业转型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324,664	0.67%	-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量（股）
	合计	198,879,908	57.72%	126,504,401

二、发行人组织结构图及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一）发行人组织结构图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发行人的组织结构如下图所示：



（二）发行人对其他企业权益投资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发行人拥有 5 家全资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湖南普道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湖南普道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8年5月19日		
注册资本	2,000.00万人民币	实收资本	2,000.00万人民币
主要生产经营地	长沙高新开发区麓天路28号金瑞麓谷科技园A1栋8层805房		
股东构成	九典制药持有100%股权		
主营业务	药品研发		

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2023年1-6月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总资产	11,948.70	12,484.69
净资产	1,714.37	1,222.34
营业收入	2,214.17	4,691.46
净利润	298.64	505.78

注：2022年度数据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年1-6月数据未经审计

2、湖南九典宏阳制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湖南九典宏阳制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5年6月26日		
注册资本	23,372.95万人民币	实收资本	23,372.95万人民币
主要生产经营地	湖南望城经济开发区铜官循环经济工业基地内		
股东构成	九典制药持有100%股权		
主营业务	原料药、药用辅料研发、生产和销售		

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2023年1-6月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总资产	56,333.51	56,954.76
净资产	31,793.11	28,586.05
营业收入	21,350.47	41,477.10
净利润	2,892.34	3,744.74

注：2022年度数据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年1-6月数据未经审计

3、湖南典誉康医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湖南典誉康医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8年11月14日		
注册资本	1,000.00万人民币	实收资本	1,000.00万人民币
主要生产经营地	长沙高新开发区麓天路28号金瑞麓谷科技园A1栋2-3层		
股东构成	九典制药持有100%股权		
主营业务	药品销售		

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2023年1-6月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总资产	1,648.43	1,976.20
净资产	19.92	135.04
营业收入	1,336.04	3,417.19
净利润	-115.12	-106.67

注：2022年度数据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年1-6月数据未经审计

4、湖南汇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湖南汇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8年3月28日		
注册资本	500.00万人民币	实收资本	500.00万人民币
主要生产经营地	长沙高新开发区麓天路28号金瑞麓谷科技园A1栋4层403房		
股东构成	九典制药持有100%股权		
主营业务	软件开发和软件技术服务		

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2023年1-6月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总资产	2,269.14	2,322.42
净资产	207.85	215.90
营业收入	192.79	605.55
净利润	-71.20	-166.52

注：2022年度数据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年1-6月数据未经审计

5、湖南九典大药房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名称	湖南九典大药房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22年11月28日		
注册资本	200.00万人民币	实收资本	200.00万人民币
主要生产经营地	长沙高新开发区麓天路28号金瑞麓谷科技园A1栋204		
股东构成	九典制药持有100%股权		
主营业务	药品零售、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		

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2023年1-6月
总资产	209.63
净资产	193.45
营业收入	90.80
净利润	-6.55

注：截至2022年12月31日，湖南九典大药房有限责任公司尚未开展实际经营活动，2023年1-6月数据未经审计

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朱志宏先生持有公司117,474,000股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4.10%。报告期内，朱志宏先生一直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权未发生变化。

朱志宏先生：1962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副研究员。1980年至1984年，就读于湖南师范大学；1984年至1986年，任南县一中教师；1986年至1989年，就读于兰州大学；1989年至1996年任职于湖南医药工业研究所；1997年至2000年任职于长沙维神医药科技开发有限公司；2001年至今任职于公司，现任公司董事长。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其他企业

除控股公司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朱志宏先生投资的其他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1	上善道和	44.96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
2	上善典赞	23.00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持股份的权利限制及权属纠纷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朱志宏先生所持公司股份无权利限制及权属纠纷情况。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及一期重大违法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

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不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如无特别说明，本节引用的 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财务数据分别引自各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2023 年 1-6 月财务数据引自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6 日披露的《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董事会提请投资者注意，以下讨论与分析应结合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和本次募集说明书摘要披露的其它信息一并阅读，请投资者阅读公司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全文。

本节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的判断标准以营业利润的 5%确认为重要性水平。

一、财务报告及审计情况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对发行人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和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分别出具了文号为众环审字[2021]1100072 号、众环审字[2022]1110058 号和众环审字（2023）1100049 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财务会计资料

（一）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03,148,051.24	345,843,239.68	398,405,362.65	135,257,636.45
交易性金融资产	90,304,520.55	90,256,068.49	100,314,246.58	-
应收票据	15,501,595.47	21,424,492.83	13,598,937.17	14,394,621.39
应收账款	484,835,145.94	458,194,943.04	248,853,047.33	164,284,293.84
应收款项融资	17,219,258.01	23,961,023.67	22,444,460.70	10,816,642.12
预付款项	10,921,511.15	19,999,262.82	6,565,642.62	6,011,077.68
其他应收款	3,191,060.36	2,771,562.57	2,150,570.41	1,025,216.92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存货	285,686,168.06	241,039,257.35	214,478,519.60	153,117,867.75
其他流动资产	3,354,694.98	3,004,753.96	13,461,410.27	18,696,266.81
流动资产合计	1,214,162,005.76	1,206,494,604.41	1,020,272,197.33	503,603,622.96
非流动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0,000,000.00	30,000,000.00	-	-
投资性房地产	3,921,932.50	4,068,848.44	2,628,363.61	4,010,004.67
固定资产	714,184,656.82	583,886,298.04	588,668,696.79	508,266,043.66
在建工程	298,845,726.23	308,141,167.28	18,158,829.90	24,882,570.16
使用权资产	206,088.74	257,610.92		
无形资产	89,067,138.99	91,657,271.51	77,355,132.41	51,061,999.59
开发支出	12,526,847.73	8,609,196.40	-	-
长期待摊费用	1,648,503.69	2,122,119.06	3,159,753.35	2,765,781.43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415,536.37	43,213,259.19	29,193,063.15	17,850,841.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62,011,917.92	21,220,736.93	5,800,745.77	18,279,009.9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58,828,348.99	1,093,176,507.77	724,964,584.98	627,116,251.06
资产总计	2,472,990,354.75	2,299,671,112.18	1,745,236,782.31	1,130,719,874.0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2,876,586.12	71,568,322.23	53,766,300.98	10,400,000.00
应付票据	16,893,375.71	37,324,209.99	22,515,964.56	9,341,658.76
应付账款	124,076,121.48	106,471,363.93	86,361,132.19	50,565,794.36
合同负债	43,136,585.45	72,249,340.70	57,412,696.30	42,155,131.11
应付职工薪酬	25,977,235.75	36,576,139.26	29,071,439.75	22,054,862.09
应交税费	38,783,573.74	23,931,607.70	27,470,985.79	17,315,140.51
其他应付款	51,592,930.44	62,820,287.75	33,126,462.70	12,812,674.86
其中：应付利息	-	-	-	143,852.6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053,778.80	13,236,671.30	50,535,807.57	7,520,869.17
其他流动负债	14,293,798.20	20,166,610.08	10,115,216.96	8,793,430.28
流动负债合计	396,683,985.69	444,344,552.94	370,376,006.80	180,959,561.1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75,264,905.65	231,488,017.16	21,066,903.82	70,502,269.37
应付债券	-	-	203,209,239.91	-
租赁负债	98,250.20	147,570.44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递延收益	95,815,791.60	65,522,782.77	51,247,053.24	43,575,829.17
递延所得税负债	4,691,261.26	5,547,543.98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75,870,208.71	302,705,914.35	275,523,196.97	114,078,098.54
负债合计	772,554,194.40	747,050,467.29	645,899,203.77	295,037,659.6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44,452,427.00	342,936,227.00	234,687,298.00	234,6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69,306,523.12	-
资本公积	512,901,379.23	484,867,308.65	278,973,320.25	278,786,314.42
专项储备	1,569,998.21	-	-	-
盈余公积	91,547,493.81	91,547,493.81	65,183,363.26	43,278,051.02
未分配利润	749,964,862.10	633,269,615.43	451,187,073.91	278,937,848.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700,436,160.35	1,552,620,644.89	1,099,337,578.54	835,682,214.34
少数股东权益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00,436,160.35	1,552,620,644.89	1,099,337,578.54	835,682,214.3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472,990,354.75	2,299,671,112.18	1,745,236,782.31	1,130,719,874.02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217,715,098.36	2,326,215,867.76	1,627,664,942.20	978,159,132.00
其中：营业收入	1,217,715,098.36	2,326,215,867.76	1,627,664,942.20	978,159,132.00
二、营业总成本	1,014,593,754.99	2,043,602,223.77	1,408,812,561.46	894,328,328.42
其中：营业成本	271,082,690.30	516,980,897.19	349,900,986.54	246,023,424.60
税金及附加	15,284,250.86	26,575,386.15	21,040,764.80	14,262,446.13
销售费用	593,326,468.78	1,219,630,778.79	832,111,781.47	509,255,102.48
管理费用	43,876,255.42	65,320,054.75	46,203,071.90	38,231,546.72
研发费用	91,007,506.81	201,260,758.56	146,262,500.75	81,677,477.00
财务费用	16,582.82	13,834,348.33	13,293,456.00	4,878,331.49
其中：利息费用	2,143,398.38	18,422,802.57	16,009,847.39	5,249,123.56
利息收入	2,302,857.50	4,954,593.16	2,971,802.04	837,520.85
加：其他收益	12,341,380.65	25,307,112.56	25,116,327.42	18,439,985.73
投资收益	1,098,307.06	1,843,075.74	2,850,170.58	-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信用减值损失	-2,106,237.38	-12,914,139.04	-5,439,214.54	-3,285,816.85
资产减值损失	-1,725,300.02	-5,540,691.59	-15,564,125.57	-7,265,373.74
资产处置收益	30,283.93		16,013.07	-
三、营业利润	212,759,777.61	291,309,001.66	225,831,551.70	91,719,598.72
加：营业外收入	9,791,881.23	1,012,861.69	2,543,302.36	789,122.07
减：营业外支出	193,300.49	2,101,246.00	2,184,719.93	1,667,996.35
四、利润总额	222,358,358.35	290,220,617.35	226,190,134.13	90,840,724.44
减：所得税费用	24,730,164.36	20,520,465.80	21,944,356.88	8,580,956.22
五、净利润	197,628,193.99	269,700,151.55	204,245,777.25	82,259,768.2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197,628,193.99	269,700,151.55	204,245,777.25	82,259,768.22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7,628,193.99	269,700,151.55	204,245,777.25	82,259,768.22
少数股东损益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7,628,193.99	269,700,151.55	204,245,777.25	82,259,768.22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综合收益总额	197,628,193.99	269,700,151.55	204,245,777.25	82,259,768.22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综合收益总额	-	-	-	-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58	0.82	0.87	0.3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58	0.82	0.87	0.35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35,105,528.02	2,422,518,408.14	1,757,360,329.33	1,098,992,454.09
收到的税费返还	435,660.79	10,588,602.06	2,586,788.34	1,258,023.72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962,094.15	98,316,478.43	65,432,510.97	24,967,146.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13,503,282.96	2,531,423,488.63	1,825,379,628.64	1,125,217,623.8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2,477,569.92	493,010,737.38	308,809,689.14	240,725,051.6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2,805,663.87	228,292,822.78	184,453,803.53	124,773,865.7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0,484,617.69	253,813,080.07	190,742,423.68	105,868,989.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0,318,696.89	1,287,318,244.63	950,502,101.95	503,855,125.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16,086,548.37	2,262,434,884.86	1,634,508,018.30	975,223,032.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416,734.59	268,988,603.77	190,871,610.34	149,994,591.7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0,000,000.00	340,000,000.00	280,0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15,753.42	1,901,253.83	2,535,924.00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000.00	125,316.87	265,282.30	46,781.9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165,753.42	342,026,570.70	282,801,206.30	46,781.9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3,826,522.12	413,381,494.16	125,928,199.61	78,353,117.91
投资支付的现金	90,000,000.00	360,000,000.00	380,000,0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6,428,737.84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3,826,522.12	773,381,494.16	512,356,937.45	78,353,117.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660,768.70	-431,354,923.46	-229,555,731.15	-78,306,336.0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456,967.00	-	270,00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9,800,000.00	314,761,133.20	53,700,000.00	19,9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256,967.00	314,761,133.20	323,700,000.00	19,900,000.00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890,528.28	124,382,867.20	17,746,612.52	71,634,093.3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8,781,978.34	69,302,715.56	15,012,239.97	13,768,688.2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6,121.20	7,379,028.29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672,506.62	193,741,703.96	40,137,880.78	85,402,781.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415,539.62	121,019,429.24	283,562,119.22	-65,502,781.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659,573.73	-41,346,890.45	244,877,998.41	6,185,474.1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5,050,274.59	376,397,165.04	131,519,166.63	125,333,692.4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6,390,700.86	335,050,274.59	376,397,165.04	131,519,166.63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1,271,335.53	293,292,725.74	358,508,645.48	121,441,310.01
交易性金融资产	90,304,520.55	90,256,068.49	100,314,246.58	-
应收票据	3,965,890.96	5,439,030.14	2,522,102.60	4,480,257.49
应收账款	494,271,250.09	456,041,125.14	249,657,452.48	160,643,770.43
应收款项融资	8,956,691.69	12,336,682.74	6,305,713.00	1,341,182.72
预付款项	40,194,510.18	31,390,343.11	33,423,384.59	12,960,375.37
其他应收款	102,434,826.39	108,716,157.47	108,539,175.38	88,049,629.79
存货	162,049,430.41	137,550,559.80	124,133,186.99	95,773,204.16
其他流动资产	-	-	-	16,108.97
流动资产合计	1,163,448,455.80	1,135,022,692.63	983,403,907.10	484,705,838.94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302,441,447.21	296,351,137.80	288,410,100.01	279,850,600.0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0,000,000.00	30,000,000.00	-	-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投资性房地产	3,921,932.50	4,068,848.44	2,628,363.61	4,010,004.67
固定资产	383,760,529.04	240,978,615.35	238,683,133.42	199,445,780.65
在建工程	295,298,000.66	307,713,856.42	680,694.50	12,006,270.13
无形资产	36,369,522.13	37,993,106.52	40,760,420.69	13,091,746.00
开发支出	12,526,847.73	8,609,196.40	-	-
长期待摊费用	597,332.93	805,647.23	1,222,275.83	811,187.9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885,945.09	14,432,771.83	7,687,796.12	3,880,780.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54,175,040.30	18,757,819.49	3,794,120.94	12,367,684.7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39,976,597.59	959,710,999.48	583,866,905.12	525,464,054.65
资产总计	2,303,425,053.39	2,094,733,692.11	1,567,270,812.22	1,010,169,893.59
流动负债：				
应付票据	16,893,375.71	16,640,615.01	22,515,964.56	9,341,658.76
应付账款	103,589,146.94	67,006,594.42	53,313,110.74	32,686,492.30
合同负债	26,484,320.31	41,949,384.01	39,483,754.28	39,866,629.40
应付职工薪酬	16,979,108.46	23,291,902.22	18,517,407.20	14,824,319.85
应交税费	36,205,690.70	22,819,500.79	26,728,841.85	16,898,278.61
其他应付款	48,898,629.18	57,562,447.02	30,836,470.40	10,716,420.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06,521.32	277,429.95	809,419.80	-
其他流动负债	4,750,394.59	8,510,865.93	4,585,311.86	5,309,123.66
流动负债合计	257,707,187.21	238,058,739.35	196,790,280.69	129,642,922.8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69,493,320.70	223,261,133.20	-	-
应付债券	-	-	203,209,239.91	-
递延收益	63,242,231.10	31,373,644.67	16,917,593.40	8,635,981.85
递延所得税负债	4,566,665.64	5,414,318.12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7,302,217.44	260,049,095.99	220,126,833.31	8,635,981.85
负债合计	595,009,404.65	498,107,835.34	416,917,114.00	138,278,904.6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44,452,427.00	342,936,227.00	234,687,298.00	234,680,000.00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其他权益工具	-	-	69,306,523.12	-
资本公积	511,897,118.87	483,915,246.88	278,973,320.25	278,786,314.42
盈余公积	91,547,493.81	91,547,493.81	65,183,363.26	43,278,051.02
未分配利润	760,518,609.06	678,226,889.08	502,203,193.59	315,146,623.4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08,415,648.74	1,596,625,856.77	1,150,353,698.22	871,890,988.9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303,425,053.39	2,094,733,692.11	1,567,270,812.22	1,010,169,893.59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40,174,454.26	1,992,446,474.71	1,421,016,378.67	840,384,295.69
减：营业成本	166,864,718.27	310,412,022.81	218,179,146.56	161,912,938.12
税金及附加	11,938,986.57	22,277,878.01	17,639,337.07	11,374,329.39
销售费用	578,948,325.73	1,188,696,452.67	809,659,801.21	490,750,849.59
管理费用	35,322,125.54	50,909,876.27	35,375,926.00	28,033,011.70
研发费用	71,583,058.44	126,252,312.58	88,431,569.41	55,325,466.54
财务费用	-1,616,114.56	9,294,714.69	8,078,786.97	676,405.35
其中：利息费用	560,863.60	13,986,322.45	10,898,956.86	1,222,458.27
利息收入	2,149,021.90	4,750,838.70	2,879,060.23	770,186.35
加：其他收益	8,701,475.96	20,498,066.40	21,099,561.92	11,978,191.01
投资收益	1,098,307.06	1,843,075.74	2,850,170.58	-
信用减值损失	-2,255,232.99	-11,166,957.48	-5,196,038.24	-3,090,323.45
资产减值损失	-604,560.87	-4,679,690.38	-13,090,230.22	-3,124,899.38
资产处置损益	30,283.93	-	16,013.07	-
二、营业利润	184,103,627.36	291,097,711.96	249,331,288.56	98,074,263.18
加：营业外收入	746,667.47	653,798.46	1,170,529.76	573,894.69
减：营业外支出	189,927.60	1,399,806.40	1,969,133.10	1,387,007.69
三、利润总额	184,660,367.23	290,351,704.02	248,532,685.22	97,261,150.18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减：所得税费用	21,435,699.93	26,710,398.50	29,479,562.85	10,350,422.31
四、净利润	163,224,667.30	263,641,305.52	219,053,122.37	86,910,727.87
持续经营净利润	163,224,667.30	263,641,305.52	219,053,122.37	86,910,727.87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3,224,667.30	263,641,305.52	219,053,122.37	86,910,727.87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19,928,817.14	2,023,807,858.94	1,504,957,264.60	948,357,928.0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044,286.54	101,379,696.57	60,883,860.75	19,486,564.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97,973,103.68	2,125,187,555.51	1,565,841,125.35	967,844,492.6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0,879,989.15	286,494,086.95	214,024,534.42	151,799,890.2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3,702,100.59	145,017,338.46	116,694,413.08	82,669,019.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1,214,714.55	234,931,331.51	186,814,969.46	102,722,800.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7,133,741.12	1,266,593,911.10	895,892,038.40	502,809,831.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2,930,545.41	1,933,036,668.02	1,413,425,955.36	840,001,540.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042,558.27	192,150,887.49	152,415,169.99	127,842,951.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0,000,000.00	340,000,000.00	280,0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15,753.42	1,901,253.83	2,535,924.00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000.00	175,119.21	643,081.44	1,030,545.6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165,753.42	342,076,373.04	283,179,005.44	1,030,545.62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3,450,019.40	381,515,601.03	80,774,060.06	45,797,716.39
投资支付的现金	92,000,000.00	360,000,000.00	380,000,0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8,559,500.00	1,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5,450,019.40	741,515,601.03	469,333,560.06	47,297,716.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284,265.98	-399,439,227.99	-186,154,554.62	-46,267,170.7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456,967.00	-	270,00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223,261,133.20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608,310.9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456,967.00	223,261,133.20	270,000,000.00	608,310.9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7,812.50	1,012,539.91	-	6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7,169,941.29	64,825,976.24	10,083,974.08	9,670,938.2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7,379,028.29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337,753.79	65,838,516.15	17,463,002.37	74,670,938.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80,786.79	157,422,617.05	252,536,997.63	-74,062,627.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122,494.50	-49,865,723.45	218,797,613.00	7,513,153.8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6,636,479.74	336,502,203.19	117,704,590.19	110,191,436.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4,513,985.24	286,636,479.74	336,502,203.19	117,704,590.19

三、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一）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

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主要变化情况如下：

1、2023 年 1-6 月合并范围的主要变化

无。

2、2022 年度合并范围的主要变化

2022 年，公司新设一家子公司湖南九典大药房有限责任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时间	年末净资产	合并日至年末净利润
湖南九典大药房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 11 月 18 日	0.00	0.00

3、2021 年度合并范围的主要变化

2021 年 8 月 9 日，公司与段立新、段力农共同签署了《关于湖南汇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收购协议》。合同约定公司收购汇阳信息 100.00% 股权，根据福建华成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以汇阳信息股权在 2021 年 6 月 30 日（评估基准日）的评估价值 855.95 万元为基础确定收购价格。汇阳信息不设立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人，由九典制药任命，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9 日将汇阳信息纳入合并范围。汇阳信息主要拥有位于长沙的办公楼，不具有独立的生产经营投入和产出功能，因此汇阳信息于购买日不构成业务，该交易不形成企业合并。

单位：万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汇阳信息	2021.9.9	855.95	100.00%	取得不构成业务的企业控制权	2021.9.9	支付购买价款且办理工商变更	182.96	73.73

4、2020 年度合并范围的主要变化

无。

四、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一) 主要财务指标表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3.6.30	2022 年度/ 2022.12.31	2021 年度/ 2021.12.31	2020 年度/ 2020.12.31
资产负债率（合并）	31.24%	32.49%	37.01%	26.0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5.83%	23.78%	26.60%	13.69%
每股净资产（元/股）	4.94	4.53	4.68	3.56
流动比率（倍）	3.06	2.72	2.75	2.78
速动比率（倍）	2.34	2.17	2.18	1.94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25,557.88	36,970.91	29,934.27	14,512.80
利息保障倍数	104.74	16.75	15.13	18.3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4.84	6.15	7.33	6.15
存货周转率（次/年）	1.90	2.08	1.79	1.65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1.02	1.15	1.13	0.89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及采矿权等后）占净资产的比例	0.54%	0.70%	1.10%	1.5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	0.57	0.78	0.81	0.64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11	-0.12	1.04	0.03

注：考虑数据可比性，2023 年 1-6 月数据经年化处理。

- 1、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 2、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期末股本总额；
- 3、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4、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5、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息支出+利润总额+折旧+摊销；
- 6、利息保障倍数=(利息支出+利润总额)/利息支出；

- 7、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额；
 8、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9、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平均总资产
 10、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占净资产比率=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净资产
 11、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12、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股本总额。

（二）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会计期间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元）	稀释每股收益（元）
2023年1-6月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16%	0.58	0.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16%	0.52	0.52
2022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60%	0.82	0.8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12%	0.76	0.76
2021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88%	0.87	0.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41%	0.77	0.77
2020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31%	0.35	0.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43%	0.29	0.29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计算方法如下：

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₀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

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报告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计算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从报告期期初起进行加权；计算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从合并日的次月起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利润、净资产均从比较期间期初起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不予加权计算（权重为零）。

2、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 P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3、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P_1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 P_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及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三）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 号）的规定，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96	-39.03	-87.96	-44.0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33.0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08.64	2,517.19	2,725.61	1,840.8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09.83	184.31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285.02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	-	5.48	11.4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70.25	-127.13	-90.17	-73.69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277.76	2,535.34	2,837.98	1,767.60
减：所得税影响额	341.72	386.65	426.43	266.25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1,936.04	2,148.69	2,411.55	1,501.34

五、报告期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一）会计政策变更

1、新收入准则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新收入准则为规范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建立了新的收入确认模型。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同意依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执行新收入准则，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对于执行该新收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公司选择仅对在 2020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 2020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会计政策变更对首次执行日（2020 年 1 月 1 日）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的影响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

报表项目	2020 年 1 月 1 日新收入准则下金额		2019 年 12 月 31 日收入准则下金额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预收账款	-	-	1,650.50	1,099.34
合同负债	1,460.91	973.16	-	-
其他流动负债	189.59	126.18	-	-

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 2019 年合并利润表及公司利润表各项目无影响。

2、新租赁准则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并依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3、执行的其他新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1）《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第一条和第三条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根据解释 15 号：

1) 公司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不再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相关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

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对 2022 年度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公司在判断合同是否为亏损合同时所考虑的“履行合同的成本”，不仅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等），还包括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用于履行合同的固定资产的折旧费用分摊金额等），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对 2022 年度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根据解释 16 号：

1) 公司作为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发行方，如对此类金融工具确认的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则公司在确认应付股利时，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产生损益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对 2022 年度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对于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含修改发生在等待期结束后的情形），公司在修改日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对 2022 年度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二）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会计估计变更情况如下：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上市公司原会计估计为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上市公司出于谨慎原则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所有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现上市公司结合医药行业研发流程以及自身研发的特点，将取得临床试验通知书的改良型新药研发项目或进入 III 期临床试验的创新药研发项目认定为进入开发阶段；在能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6 号-无形资产》的要求，开发阶段费用符合资本化条件时，将研发费用予以资本化；对于仿制药研发项目（含一致性评价项目）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无需对以往年度财务报表进行追溯，不会对以前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三）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六、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121,416.20	49.10%	120,649.46	52.46%	102,027.22	58.46%	50,360.36	44.54%
非流动资产	125,882.83	50.90%	109,317.65	47.54%	72,496.46	41.54%	62,711.63	55.46%
资产总计	247,299.03	100.00%	229,967.11	100.00%	174,523.68	100.00%	113,071.99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总资产分别为 113,071.99 万元、174,523.68 万元、229,967.11 万元和 247,299.03 万元。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总资产规模也随之不断增长。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4.54%、58.46%、52.46%和 49.10%，2021 年末流动资产较上期增加 51,666.86 万元，同比增长 102.59%，主要系公司发行可转债以及销售收入增加导致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账款及存货增加所致。

1、流动资产结构分析

公司报告期内流动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30,314.81	24.97%	34,584.32	28.67%	39,840.54	39.05%	13,525.76	26.86%
交易性金融资产	9,030.45	7.44%	9,025.61	7.48%	10,031.42	9.83%	-	-
应收票据	1,550.16	1.28%	2,142.45	1.78%	1,359.89	1.33%	1,439.46	2.86%
应收账款	48,483.51	39.93%	45,819.49	37.98%	24,885.30	24.39%	16,428.43	32.62%
应收款项融资	1,721.93	1.42%	2,396.10	1.99%	2,244.45	2.20%	1,081.66	2.15%
预付款项	1,092.15	0.90%	1,999.93	1.66%	656.56	0.65%	601.11	1.19%
其他应收款	319.11	0.26%	277.16	0.23%	215.06	0.21%	102.52	0.20%
存货	28,568.62	23.53%	24,103.93	19.98%	21,447.85	21.02%	15,311.79	30.41%
其他流动资产	335.47	0.28%	300.48	0.25%	1,346.14	1.32%	1,869.63	3.71%
合计	121,416.20	100.00%	120,649.46	100.00%	102,027.22	100.00%	50,360.3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与生产经营活动密切相关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存货构成。报告期各期末，上述三项资产合计占当期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89.89%、84.46%、86.62%和 88.43%。

(1) 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主要由银行存款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库存现金	2.12	0.01%	0.67	0.00%	3.79	0.01%	4.19	0.03%
银行存款	29,631.28	97.75%	33,491.43	96.84%	38,935.25	97.73%	13,144.94	97.18%
其他货币资金	681.40	2.25%	1,092.22	3.16%	901.50	2.26%	376.63	2.79%
合计	30,314.81	100.00%	34,584.32	100.00%	39,840.54	100.00%	13,525.76	100.00%

注：公司其他货币资金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公司报告期内各期末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13,525.76 万元、39,840.54 万元、34,584.32 万元和 30,314.81 万元，2021 年 4 月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上市，公司收到募集资金净额 26,262.10 万元，导致当年货币资金增加。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理财产品	9,000.00	9,000.00	10,000.00	-
理财产品的应收利息	30.45	25.61	31.42	-
合计	9,030.45	9,025.61	10,031.42	-

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主要为一年期以内的低风险理财产品。2021 年度、2022 年度和 2023 年 1-6 月，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系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旨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适当增加收益、减少财务费用，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财务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2023 年 6 月末，公司购买的理财主要系结构性存款，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购买银行	产品类型	金额 (万元)	购买日期	赎回日期	预期 收益率
欧元/美元固定日观察区间型结构性存款	北京银行长沙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9,000.00	2023.4.25	2023.10.25	1.30%-2.5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属于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

(3) 应收票据与应收款项融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余额分别为 1,439.46 万元、1,359.89 万元、2,142.45 万元和 1,550.16 万元，分别占流动资产总额的 2.86%、1.33%、1.78% 和 1.28%。公司应收票据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款项融资余额分别为 1,081.66 万元、2,244.45 万元、2,396.10 万元和 1,721.93 万元，分别占流动资产总额的 2.15%、2.20% 和 1.99% 和 1.42%。

2022 年末公司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较 2021 年末增长 25.92%，2021 年末公司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较 2020 年末增长 42.97%，主要系营业收入增长带来的客户以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的销售货款增加所致。

(4) 应收账款

1)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规模及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应收账款余额	51,684.61	48,918.16	26,714.38	17,721.83
坏账准备	3,201.10	3,098.67	1,829.08	1,293.40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48,483.51	45,819.49	24,885.30	16,428.43
营业收入	121,771.51	232,621.59	162,766.49	97,815.91
账面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2.44%	21.03%	16.41%	18.12%
账面价值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9.82%	19.70%	15.29%	16.8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17,721.83 万元、26,714.38 万元、48,918.16 万元和 51,684.61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8.12%、16.41%、21.03%和 42.44%。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持续扩张，公司营业收入快速增长，应收账款余额同步增加，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基本保持稳定。2023 年 6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主要系尚未到信用账期未回款的应收余额增加所致。

2) 应收账款的账龄及坏账准备情况分析

①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整体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整体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2023 年 6 月 30 日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1,611.22	99.86%	3,127.71	6.06%	48,483.5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3.39	0.14%	73.39	100.00%	-
合计	51,684.61	100.00%	3,201.1	6.19%	48,483.5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8,746.21	99.65%	2,926.72	6.00%	45,819.4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1.95	0.35%	171.95	100.00%	-
合计	48,918.16	100.00%	3,098.67	6.33%	45,819.49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542.44	99.36%	1,657.13	6.24%	24,885.30

类别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1.95	0.64%	171.95	100.00%	-
合计	26,714.39	100.00%	1,829.08	6.85%	24,885.30
2020年12月31日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544.41	99.00%	1,115.98	6.36%	16,428.4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7.43	1.00%	177.43	100.00%	-
合计	17,721.83	100.00%	1,293.41	7.30%	16,428.43

②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项目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2023年1-6月	1年以内	48,944.51	95.75%	2,447.23
	1年-2年	1,520.65	2.97%	228.10
	2年-3年	126.83	0.25%	38.05
	3年-4年	179.48	0.35%	89.74
	4年-5年	109.93	0.22%	87.94
	5年以上	236.65	0.46%	236.65
	合计	51,118.05	100.00%	3,127.71
2022年度	1年以内	46,539.14	96.19%	2,326.96
	1年-2年	1,193.25	2.47%	178.99
	2年-3年	177.74	0.37%	53.32
	3年-4年	157.06	0.32%	78.53
	4年-5年	136.35	0.28%	109.08
	5年以上	179.84	0.37%	179.84
	合计	48,383.37	100.00%	2,926.72
2021年度	1年以内	25,241.84	96.39%	1,262.09
	1年-2年	347.52	1.33%	52.13
	2年-3年	233.51	0.89%	70.05
	3年-4年	141.68	0.54%	70.84
	4年-5年	98.17	0.37%	78.53

年度	项目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5年以上	123.49	0.47%	123.49
	合计	26,186.20	100.00%	1,657.13
2020年度	1年以内	16,390.36	94.63%	819.52
	1年-2年	518.27	2.99%	77.74
	2年-3年	180.22	1.04%	54.07
	3年-4年	107.02	0.62%	53.51
	4年-5年	68.22	0.39%	54.57
	5年以上	56.57	0.33%	56.57
	合计	17,320.65	100.00%	1,115.98

公司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账龄	1年以内 (含1年)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奇正藏药 ^注	5.00%	10.00%	30.00%	100.00%	100.00%	100.00%
羚锐制药	5.00%	10.00%	20.00%	40.00%	80.00%	100.00%
昂利康	5.00%	10.00%	20.00%	50.00%	80.00%	100.00%
福安药业	5.00%	10.00%	20.00%	50.00%	80.00%	100.00%
吉贝尔	5.00%	30.00%	60.00%	100.00%	100.00%	100.00%
平均值	5.00%	14.00%	30.00%	68.00%	88.00%	100.00%
九典制药	5.00%	15.00%	30.00%	50.00%	80.00%	100.00%

注：奇正藏药对90天以内（含90天）应收账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从上表可见，公司预期信用损失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不存在明显差异，基本符合行业特点。

根据公司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信用证组合预期不会产生信用损失，故报告期内未计提坏账准备。

③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报告期内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单项计提	73.39	73.39	171.95	171.95	171.95	171.95	177.43	177.43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合计	73.39	73.39	171.95	171.95	171.95	171.95	177.43	177.43

2019年6月，山东省烟台市莱山区人民法院裁定受理山东润中药业有限公司破产重组，出于谨慎性原则，预计应收账款98.56万元收回可能性较小，全额计提坏账准备。2023年3月，经公司管理层审批核销山东润中药业有限公司对应的应收账款。

2018年12月3日，湖南省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终审判决，湖北御金丹药业有限公司在判决生效日十日内偿还所欠货款73.39万元，截至报告期末该客户仍未付款，出于谨慎性原则，预计应收账款收回可能性较小，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3) 应收账款回款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51,684.61	48,918.16	26,714.39	17,721.83
次年回款金额 ^注	-	37,488.55	24,670.04	16,390.73
回款比率	-	76.64%	92.35%	92.49%

注：2022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期后回款统计时间截至2023年6月末。

2020年末、2021年末和2022年末，公司期后一年内回款比例分别为92.49%、92.35%和76.64%，公司期后一年内回款比例较高，期后回款良好。

4) 应收账款主要客户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时间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
2023.6.30	第一名	3,775.27	7.30
	第二名	2,242.84	4.34
	第三名	1,674.29	3.24
	第四名	1,659.91	3.21

时间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 (%)
	第五名	1,433.80	2.77
	合计	10,786.11	20.86
2022.12.31	第一名	2,265.85	4.63
	第二名	1,715.84	3.51
	第三名	1,369.11	2.80
	第四名	1,335.94	2.73
	第五名	1,261.89	2.58
	合计	7,948.63	16.25
2021.12.31	第一名	1,281.11	4.80
	第二名	711.91	2.66
	第三名	668.50	2.50
	第四名	655.62	2.45
	第五名	600.00	2.25
	合计	3,917.14	14.66
2020.12.31	第一名	975.49	5.50
	第二名	737.90	4.16
	第三名	566.43	3.20
	第四名	543.56	3.07
	第五名	458.58	2.59
	合计	3,281.96	18.52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发行人报告期各期前五大应收账款客户与发行人不存在任何形式的关联关系。

报告期各期，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主要为1年以内应收账款，且对主要客户的信用政策不存在重大变化。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客户信誉度相对较高，销售金额与业务规模变化相匹配，具有合理性。同时，报告期各期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与销售收入前五名客户基本匹配。报告期内，发行人对主要客户的信用政策基本相同，不存在通过向大客户改变信用政策获得业务的情况，主要客户的回款速度亦相对稳定。

(5) 预付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049.54	96.10%	1,956.96	97.85	655.56	99.85%	598.71	99.60%
1年-2年	41.51	3.80%	41.97	2.10	1.00	0.15%	2.40	0.40%
2年-3年	1.10	0.10%	1.00	0.05	-	-	-	-
合计	1,092.15	100.00%	1,999.93	100.00%	656.56	100.00%	601.11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金额分别为 601.11 万元、656.56 万元、1,999.93 万元和 1,092.15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19%、0.65%、1.66%和 0.90%，主要系预付的服务费、原材料采购货款等。

公司预付账款的账龄普遍较短，报告期各期末 96%以上的预付款项账龄在一年以内。

(6) 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余额按照款项性质划分如下：

单位：万元

款项性质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保证金、押金	124.01	115.59	104.75	15.75
个人往来	106.81	12.63	26.02	5.62
代垫员工社保及住房公积金	120.23	99.64	80.03	63.96
其他	3.82	77.77	18.71	24.18
账面余额合计	354.87	305.64	229.51	109.51
减：坏账准备	35.76	28.48	14.45	6.99
账面价值合计	319.11	277.16	215.06	102.5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金额分别为 102.52 万元、215.06 万元、277.16 万元和 319.11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20%、0.21%、0.23%和 0.26%，占比较小。主要为保证金、押金及员工社保及住房公积金。2021 年末其他应收账款较上年增加较多，主要因支付广州泉能药业有限公司商标保证金增加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已按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计提了坏账准备。

(7) 存货

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原材料	11,791.11	41.27%	9,518.67	39.49%	7,920.06	36.93%	4,591.95	29.99%
库存商品	9,353.73	32.74%	8,025.63	33.30%	6,986.51	32.57%	7,307.76	47.73%
在产品	4,109.89	14.39%	3,138.93	13.02%	1,763.66	8.22%	1,740.26	11.37%
合同履约成本	1,534.36	5.37%	1,752.57	7.27%	3,413.67	15.92%	-	-
周转材料	833.32	2.92%	697.42	2.89%	626.07	2.92%	410.01	2.68%
发出商品	946.20	3.31%	970.71	4.03%	737.89	3.44%	338.61	2.21%
技术开发成本	-	-	-	-	-	-	923.20	6.03%
合计	28,568.62	100.00%	24,103.93	100.00%	21,447.85	100.00%	15,311.79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15,311.79 万元、21,447.85 万元、24,103.93 万元和 28,568.62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0.41%、21.02%、19.98%和 23.53%，是流动资产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和在产品，报告期各期末，上述三项合计占存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89.09%、77.72%、85.81%和 88.40%。

公司总体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但由于公司产品种类丰富、生产环节复杂、部分产品生产周期较长等特点，以及公司部分产品存在集中生产以降低成本、保证质量的需要，导致公司要维持较高的存货库存。报告期内随着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存货余额呈现上升趋势。

2)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时间	项目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占比
2023.6.30	原材料	12,309.56	518.45	11,791.11	40.07%
	在产品	4,109.89	-	4,109.89	13.38%
	库存商品	10,984.66	1,630.93	9,353.73	35.76%
	周转材料	833.32	-	833.32	2.71%
	发出商品	946.20	-	946.20	3.08%

时间	项目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占比
	合同履约成本	1,534.36	-	1,534.36	4.99%
	合计	30,718.00	2,149.38	28,568.62	100.00%
2022.12.31	原材料	10,135.25	616.58	9,518.67	38.47%
	在产品	3,138.93	-	3,138.93	11.91%
	库存商品	9,650.96	1,625.33	8,025.63	36.63%
	周转材料	697.42	-	697.42	2.65%
	发出商品	970.71	-	970.71	3.68%
	合同履约成本	1,752.57	-	1,752.57	6.65%
	合计	26,345.84	2,241.91	24,103.93	100.00%
2021.12.31	原材料	8,593.94	673.88	7,920.06	36.89%
	在产品	1,763.66	-	1,763.66	7.57%
	库存商品	8,088.88	1,102.37	6,986.51	34.73%
	周转材料	626.07	-	626.07	2.69%
	发出商品	807.66	69.77	737.89	3.47%
	合同履约成本	3,413.67	0.00	3,413.67	14.65%
	合计	23,293.88	1,846.02	21,447.85	100.00%
2020.12.31	原材料	4,819.65	227.70	4,591.95	30.29%
	在产品	1,740.26	-	1,740.26	10.94%
	库存商品	7,677.97	370.20	7,307.76	48.26%
	周转材料	410.01	-	410.01	2.58%
	发出商品	338.61	-	338.61	2.13%
	技术开发成本	923.20	-	923.20	5.80%
	合计	15,909.69	597.91	15,311.79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余额分别为 15,909.69 万元、23,293.88 万元、26,345.84 万元和 30,718.00 万元。资产负债表日，公司以相应合同售价或一般售价为基础计算存货可变现净值，经测算，公司部分原材料、库存商品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的情况，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分别计提了 597.91 万元、1,846.02 万元、2,241.91 万元和 2,149.38 万元的存货跌价准备。2021 年以来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较多的原因系公司对评估为已经无使用价值和变现价值的存货以及存在跌价减值迹象的低毛利产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由于国外医药政策发生变化，部分原辅料未及时销售，且部分产品因库龄较长已近保质期，公司出于

谨慎性考虑对该部分产品计提跌价准备。

(8) 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待抵扣进项税额	335.47	300.48	1,342.04	1,865.12
待认证进项税额	-	-	4.10	4.51
其他	-	-	-	-
合计	335.47	300.48	1,346.14	1,869.6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金额分别为 1,869.63 万元、1,346.14 万元、300.48 万元和 335.47 万元，主要为待抵扣进项税额。

2、非流动资产结构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资产构成及所占比例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000.00	2.38%	3,000.00	2.74%	-	-	-	-
投资性房地产	392.19	0.31%	406.88	0.37%	262.84	0.36%	401.00	0.64%
固定资产	71,418.47	56.73%	58,388.63	53.41%	58,866.87	81.20%	50,826.60	81.05%
在建工程	29,884.57	23.74%	30,814.12	28.19%	1,815.88	2.50%	2,488.26	3.97%
使用权资产	20.61	0.02%	25.76	0.02%	-	-	-	-
无形资产	8,906.71	7.08%	9,165.73	8.38%	7,735.51	10.67%	5,106.20	8.14%
开发支出	1,252.68	1.00%	860.92	0.79%	-	-	-	-
长期待摊费用	164.85	0.13%	212.21	0.19%	315.98	0.44%	276.58	0.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41.55	3.69%	4,321.33	3.95%	2,919.31	4.03%	1,785.08	2.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6,201.19	4.93%	2,122.07	1.94%	580.07	0.80%	1,827.90	2.9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5,882.83	100.00%	109,317.65	100.00%	72,496.46	100.00%	62,711.63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62,711.63 万元、72,496.46 万元、109,317.65 万元和 125,882.83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55.46%、41.54%、47.54%和 50.90%。公司的非流动资产主要包括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上述 3 个科目合计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3.16%、94.37%、89.98%和

87.55%。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资产整体呈增长趋势，主要系公司为了满足市场的需求，持续加大生产线建设投入，建设原料药生产基地项目和外用制剂生产线扩建项目所致。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3.31	2020.12.31
宏典盛世	1,000.00	1,000.00	-	-
德默制药	2,000.00	2,000.00	-	-
合计	3,000.00	3,000.00	-	-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余额为 3,000.00 万元，具体投资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万元)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投资目的
宏典盛世	1,000.00	5.0000%	本次投资目的系寻找投资产业链上下游优质公司的机会，包括但不限于收购或整合为目的的并购投资，或者参股以及业务合作等方式，为公司培育与主营业务具有协同效应的新技术、新业务，提升公司综合竞争能力，推动公司不断持续发展壮大，为未来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保障，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不以短期获利为目标。
德默制药	2,000.00	4.8106%	德默制药研发团队具备丰富的贴剂研发经验，公司本次投资德默制药结合了双方在经皮给药领域的优势，未来将重点进行不同适应症贴剂开发，尽快实现相关产品规模化量产及销售。公司对德默制药的投资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

（2）投资性房地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401.00 万元、262.84 万元、406.88 万元和 392.19 万元，整体保持稳定，分别占非流动资产总额的 0.64%、0.36%、0.37%和 0.31%，占比较小，系公司对外出租闲置房屋所致。

（3）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构成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原值、累计折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57,836.20	9,800.93	48,035.26
机器设备	36,000.54	14,167.18	21,833.36
运输设备	824.21	255.60	568.60
办公设备	3,155.78	2,174.55	981.24
合计	97,816.73	26,398.26	71,418.47

报告期各期末，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房屋及建筑物	48,035.26	67.26%	37,177.55	63.67%	38,619.38	65.60%	35,117.40	69.09%
机器设备	21,833.36	30.57%	19,883.45	34.05%	18,806.47	31.95%	14,353.18	28.24%
运输设备	568.60	0.80%	539.38	0.92%	263.61	0.45%	175.11	0.34%
办公设备	981.24	1.37%	788.25	1.35%	1,177.42	2.00%	1,180.92	2.32%
合计	71,418.47	100.00%	58,388.63	100.00%	58,866.87	100.00%	50,826.60	100.00%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是与生产经营相关的房屋及建筑物、研发和生产机器设备，以及运输设备和办公设备。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50,826.60 万元、58,866.87 万元、58,388.63 万元和 71,418.47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81.05%、81.20%、53.41%和 56.73%。

2)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均正常使用，未发现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3) 同行业上市公司折旧年限分析

公司名称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奇正藏药	20	10	5	3-5
羚锐制药	30-40	10-15	6-12	4-10
昂利康	20	6-10	5-10	3-10
福安药业	20	10	5	3-5

公司名称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吉贝尔	20	10	5	3-5
九典制药	5-25	5-10	4-8	5-10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折旧年限基本保持一致，不存在显著差异，折旧年限合理。

4) 固定资产抵押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用于抵质押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32,031.31 万元，主要系将部分房屋建筑物用于抵押担保。

(4) 在建工程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在建工程项目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高端制剂研发产业园口服固体制剂项目	23,987.84	22,249.70	-	-
高端制剂研发产业园建设项目（一期）	1,769.02	6,106.51	68.07	-
九车间生产线	-	-	1,729.78	-
5G+物联网数据采集系统	-	-	18.03	-
2#栋注射剂车间	2,722.27	2,415.17		
办公室四楼装修	176.44			
原料药及药用辅料智能化生产基地建设（一期）	81.37			
403 车间净化区改造项目	96.96			
公共配套设施	701.57			
303 车间	15.53			
501 车间	333.56			
待安装设备（二期）	-	-	-	32.74
七车间生产线	-	-	-	980.25
八车间生产线	-	-	-	274.64
新四车间	-	-	-	453.23
麓谷办公楼四楼装修工程	-	-	-	40.50
一车间生产线改造项目	-	-	-	436.68
二车间生产线改造项目	-	-	-	113.59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十三车间改造	-	-	-	78.48
十车间除湿系统	-	-	-	55.05
十五车间除湿系统	-	-	-	23.12
原料药生产基地建设一期项目	-	-	-	-
零星工程款	-	42.73	-	-
合计	29,884.57	30,814.12	1,815.88	2,488.28

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项目主要为公司及子公司新建原料药和制剂生产线建设。因公司高端制剂产业园建设项目投入建设，2023年6月30日公司在建工程余额较高。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主要在建工程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建设期	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时点	预算金额	累计已投入金额	资金投入是否符合建设进度	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高端制剂研发产业园（一期）	32个月	2023年3月	15,741.72	8,320.03	是	否
高端制剂研发产业园口服固体制剂项目	18个月	2023年7月	37,980.89	32,334.71	是	否
2#栋注射剂车间	18个月	2023年7月	2,200.00	2,722.27	是	否
303车间	12个月	2023年12月	4,434.00	15.53	是	否
501车间	32个月	2025年6月	9,355.00	333.56	是	否
原料药及药用辅料智能化生产基地建设（一期）	18个月	2024年12月	13,820.00	81.37	是	否
403车间净化区建设项目	12个月	2023年12月	1,135.00	96.96	是	否

报告期末，公司各在建工程均处于施工建设阶段，属于正常状态，待达到可使用状态后转固。报告期末的在建工程，转固后预计可以增加产品储存空间、扩充产能、提高经营业绩，相关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经济效益不存在低于预期的情形，不存在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无需计提相应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5）使用权资产

2022年末、2023年6月末公司使用权资产为25.76万元和20.61万元，主

要系公司租赁房产所致。

(6) 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土地使用权	7,992.82	89.74%	8,080.04	88.15%	6,522.24	84.32%	3,780.75	74.04%
专利、专有技术	285.72	3.21%	349.86	3.82%	507.40	6.56%	807.66	15.82%
软件	606.18	6.81%	708.95	7.73%	669.27	8.65%	469.70	9.20%
商标	0.74	0.01%	0.89	0.01%	1.19	0.02%	-	-
其他	21.25	0.24%	25.97	0.28%	35.42	0.46%	48.10	0.94%
合计	8,906.71	100.00%	9,165.73	100.00%	7,735.51	100.00%	5,106.20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5,106.20 万元、7,735.51 万元、9,165.73 万元和 8,906.71 万元，占公司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8.14%、10.67%、8.38%和 7.08%。2021 年末，公司无形资产较上年增长较多主要系公司因新基地建设购入土地使用权所致。

同行业可比公司无形资产摊销年限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专利、专有技术	商标
奇正藏药	土地使用权证	未披露	10	未披露
羚锐制药	50	5-10	5-10	5-10
昂利康	50	5-10	2-10	10
福安药业	50	2-10	5-10	5-10
吉贝尔	出让年限/剩余使用年限	5	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	
九典制药	50	5	10	5-10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无形资产摊销年限基本保持一致，不存在显著差异，无形资产摊销年限合理。

(7) 开发支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	-----------	------------	------------	------------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开发支出	1,252.68	860.92	-	-

注：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目前公司将取得临床试验通知书的改良型新药研发项目或进入 III 期临床试验的创新药研发项目认定为进入开发阶段，将开发阶段费用符合资本化条件时，将研发费用予以资本化。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有两项改良型新药研发项目（PDX-02、PDX-03）取得临床试验通知书以及创新药研发项目（椒七麝凝胶贴膏）进入 III 期临床试验，将研发费用进行资本化处理，报告期期末公司开发支出金额为 1,252.68 万元。

公司研发项目资本化开始时点、资本化的具体依据及研发进度情况

项目	资本化开始时点	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研发进度
PDX-02	2022 年 1 月	取得临床试验通知书，进入临床试验阶段	进行 I 期临床试验
PDX-03	2022 年 6 月	取得临床试验通知书，进入临床试验阶段	进行 I 期临床试验
椒七麝凝胶贴膏	2022 年 8 月	进入 III 期临床试验	III 期临床方案已通过组长单位伦理审查

（8）长期待摊费用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主要由装修费用构成。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分别为 276.58 万元、315.98 万元、212.21 万元和 164.85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0.44%、0.44%、0.19%和 0.13%。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主要系公司办公楼装修产生的费用。

（9）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资产减值准备	810.48	808.76	554.74	284.89
递延收益	901.40	437.57	444.10	310.1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928.90	987.18	483.19	161.33
子公司可抵扣亏损	1,170.68	1,393.28	1,437.28	1,028.72
股权激励	830.02	694.50	-	-
使用权资产与租赁负债互抵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0.07	0.03	-	-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合计	4,641.55	4,321.33	2,919.31	1,785.0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1,785.09 万元、2,919.31 万元、4,321.33 万元和 4,641.55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85%、4.03%、3.95%和 3.69%。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为资产减值准备、递延收益和子公司可抵扣亏损，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幅较大主要是因为子公司普道医药和典誉康的可抵扣亏损增加以及公司实行股权激励导致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所致。

（1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预付设备款	5,854.38	1,835.20	506.87	1,827.90
预付软件款	346.81	286.88	73.20	-
合计	6,201.19	2,122.07	580.07	1,827.90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1,827.90 万元、580.07 万元、2,122.07 万元和 6,201.19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91%、0.80%、1.94%和 4.93%。2020 年末，预付设备款金额较大主要系公司所需经营购买设备所致；2022 年起，预付设备款增加主要系新基地建设购买设备款项增加所致。

（二）负债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总负债构成及所占比例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	39,668.40	51.35%	44,434.46	59.48%	37,037.60	57.34%	18,095.96	61.33%
非流动负债	37,587.02	48.65%	30,270.59	40.52%	27,552.32	42.66%	11,407.81	38.67%
负债合计	77,255.42	100.00%	74,705.05	100.00%	64,589.92	100.00%	29,503.77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29,503.77 万元、64,589.92 万元、74,705.05 万元和 77,255.42 万元。公司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1.33%、57.34%、59.48%和 51.35%，占比较高，是公司负债的主要组成部分。

2022年起，公司因高端制剂研发产业园的建设增加长期借款，导致公司非流动负债增加。

公司流动负债主要为短期借款和应付账款等，非流动负债主要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和递延收益等。2021年末公司负债合计上涨118.92%，主要原因有：一是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持续扩张，与日常业务相关的应付账款和合同负债增长较快；二是随着公司规模扩张和研发投入的增长，公司所需的营运资金缺口较大，为满足资金需求公司加大了融资力度，增加借款，同时公司2021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得非流动负债增长较快。2022年末，公司负债合计上涨15.66%，主要系公司高端制剂研发产业园的建设增加长期借款所致。

1、流动负债结构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负债构成及所占比例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7,287.66	18.37%	7,156.83	16.11%	5,376.63	14.52%	1,040.00	5.75%
应付票据	1,689.34	4.26%	3,732.42	8.40%	2,251.60	6.08%	934.17	5.16%
应付账款	12,407.61	31.28%	10,647.14	23.96%	8,636.11	23.32%	5,056.58	27.94%
合同负债	4,313.66	10.87%	7,224.93	16.26%	5,741.27	15.50%	4,215.51	23.30%
应付职工薪酬	2,597.72	6.55%	3,657.61	8.23%	2,907.14	7.85%	2,205.49	12.19%
应交税费	3,878.36	9.78%	2,393.16	5.39%	2,747.10	7.42%	1,731.51	9.57%
其他应付款	5,159.29	13.01%	6,282.03	14.14%	3,312.65	8.94%	1,281.27	7.0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05.38	2.28%	1,323.67	2.98%	5,053.58	13.64%	752.09	4.16%
其他流动负债	1,429.38	3.60%	2,016.66	4.54%	1,011.52	2.73%	879.34	4.86%
合计	39,668.40	100.00%	44,434.46	100.00%	37,037.60	100.00%	18,095.96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分别为18,095.96万元、37,037.60万元、44,434.46万元和39,668.40万元，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应交税费和其他应付款构成，报告期各期末，上述流动负债账面价值合计占流动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73.64%、69.70%、75.85%和83.31%。

(1) 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短期借款余额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抵押借款	-	-	-	1,040.00
保证借款	6,380.00	6,250.00	3,000.00	-
抵押、保证借款	900.00	900.00	2,370.00	-
应付利息	7.66	6.83	6.63	-
合计	7,287.66	7,156.83	5,376.63	1,040.00

公司短期借款为抵押、保证借款和保证借款，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分别为 1,040.00 万元、5,376.63 万元、7,156.83 万元和 7,287.66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5.75%、14.52%、16.11%和 18.37%。公司的短期借款为向银行借入的短期借款，主要用于满足公司业务持续增长对营运资金的需求，以及新产品研发投入的需要。2020 年末因公司偿还部分到期借款，使得当年短期借款金额较低。

(2) 应付票据

公司应付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主要为采购原材料等形成的应付供应商的银行承兑汇票。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金额分别为 934.17 万元、2,251.60 万元、3,732.42 万元和 1,689.34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率分别为 5.16%、6.08%、8.40%和 4.26%。2021 年起，公司应付票据的期末余额增长，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快速增长，为降低资金使用成本，公司调整支付供应商货款方式，票据结算相应增加所致。

(3) 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货款	9,506.27	9,204.54	7,527.71	4,074.39
工程款	2,261.06	1,004.12	678.17	476.63
设备款	211.40	226.01	315.91	248.09
水电气费	130.33	139.92	69.67	116.46
其他	298.55	72.55	44.65	141.00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合计	12,407.61	10,647.14	8,636.11	5,056.5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5,056.58 万元、8,636.11 万元、10,647.14 万元和 12,407.61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27.94%、23.32%、23.96%和 31.28%。公司应付账款主要由尚未支付的货款构成。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总体呈上升趋势，主要原因为随着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应付账款相应增加。公司的应付账款账龄主要集中在一年以内。

(4) 合同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同负债余额分别为 4,215.51 万元、5,741.27 万元、7,224.93 万元和 4,313.66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23.30%、15.50%、16.26%和 10.87%。

(5) 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分别为 2,205.49 万元、2,907.14 万元、3,657.61 万元和 2,597.72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2.19%、7.85%、8.23%和 6.55%。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为应付员工的工资奖金、职工福利等短期薪酬。随着公司的经营规模扩大，报告期内员工人数由 1,123 人增加至 1,771 人，应付职工薪酬余额整体呈上升趋势。

(6) 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明细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增值税	2,038.06	1,878.28	1,630.39	1,244.22
企业所得税	1,453.12	69.18	772.62	274.34
个人所得税	107.25	190.16	154.92	73.4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8.76	96.34	81.61	61.29
教育费及附加	104.32	95.41	81.52	61.29
防洪基金	9.98	13.15	8.73	5.93
印花税	29.67	44.69	11.76	7.39
房产税	1.31	1.31	2.38	0.99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土地使用税	-	-	0.12	-
残疾人保障金	25.58	3.54	3.06	2.65
环保税	0.31	1.12	-	-
合计	3,878.36	2,393.16	2,747.10	1,731.5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余额分别为 1,731.51 万元、2,747.10 万元、2,393.16 万元和 3,878.36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9.57%、7.42%、5.39%和 9.78%。万元。2021 年起应交税费余额增长主要系销售规模扩大，应交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缴纳增加所致。

(7) 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其他应付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281.27 万元、3,312.65 万元、6,282.03 万元和 5,159.29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7.08%、8.94%、14.14%和 13.01%，主要为供应商质保金和客户保证金。

(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账面金额分别为 752.09 万元、5,053.58 万元、1,323.67 万元和 905.37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4.16%、13.64%、2.98%和 2.28%，主要为公司长期借款中一年内到期需偿还的部分。

(9) 其他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票据	1,118.47	1,553.29	695.34	661.25
待转销项税	310.91	463.37	316.18	218.09
合计	1,429.38	2,016.66	1,011.52	879.3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 879.34 万元、1,011.52 万元、2,016.66 万元和 1,429.38 万元。其中，待转销项税额系已确认相关收入（或利得）但尚未发生增值税纳税义务而需于以后期间确认为销项税额的增值税额，公司根据财会《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2016 年 22 号文）将其计入其他流动

负债；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新增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承兑汇票 661.25 万元、695.35 万元、1,553.29 万元和 1,118.47 万元，因票据尚未到期同步增加其他流动负债。

2、非流动负债结构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负债构成及所占比例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长期借款	27,526.49	73.23%	23,148.80	76.47%	2,106.69	7.65%	7,050.23	61.80%
应付债券	-	-	-	-	20,320.92	73.75%	-	-
租赁负债	9.83	0.03%	14.76	0.05%	-	-	-	-
递延收益	9,581.58	25.49%	6,552.28	21.65%	5,124.71	18.60%	4,357.58	38.20%
递延所得税负债	469.13	1.25%	554.75	1.83%				
非流动负债合计	37,587.02	100.00%	30,270.59	100.00%	27,552.32	100.00%	11,407.81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11,407.81 万元、27,552.32 万元、30,270.59 万元和 37,587.02 万元，非流动负债由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和递延收益构成。

(1) 长期借款

报告期内，公司长期借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抵押借款	28,078.35	24,100.62	4,417.65	5,012.31
保证借款	-	-	2,650.00	2,790.00
信用借款	309.33	326.11	-	-
应付利息	32.96	34.51	11.68	-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94.15	1,312.44	4,972.64	752.09
合计	27,526.49	23,148.80	2,106.69	7,050.2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借款分别为 7,050.23 万元、2,106.69 万元、23,148.80 万元和 27,526.49 万元。2022 年起，公司长期借款增加主要系公司因

高端制剂研发产业园的建设增加借款所致。公司长期借款具体情况有：

1) 子公司普道医药以名下 12 处房产和土地作为抵押物，于 2018 年与长沙银行高新支行签订了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3,000.00 万元，期末尚未偿还长期借款本息为 1,080.66 万元，其中期末尚未偿还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及利息为 503.50 万元。

2) 九典制药以名下 11 处房产和土地及在建工程作为抵押物，与长沙银行浏阳支行签订了借款合同合计 27,000.00 万元，其中期末尚未偿还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为 360.00 万元。

3) 湖南九典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银行信用授信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浏阳支行签订了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309.33 万元，其中期末尚未偿还的长期借款为 309.33 万元。

(2) 应付债券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债券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可转换公司债券	-	-	20,320.92	-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债券分别为 0.00 万元、20,320.92 万元、0.00 万元和 0.00 万元，2021 年末增加主要系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所致。2022 年末减少主要系公司股价触发了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导致发行在外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已全部转股或赎回。

(3) 租赁负债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租赁付款额	22.45	28.06	-	-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40	2.08	-	-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1.22	11.22	-	-
合计	9.83	14.76	-	-

公司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公司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按照与租赁负债

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计量使用权资产。

2022年末和2023年6月末公司租赁负债余额分别为14.76万元和9.83万元，占公司非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0.05%和0.03%，公司租赁负债均为房屋租赁款。

(4) 递延收益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收益余额分别为4,357.58万元、5,124.71万元、6,552.28万元和9,581.58万元。公司递延收益为获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5)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2年末、2023年6月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负债余额分别为554.75万元和469.13万元，占公司非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1.83%和1.25%。报告期内，公司递延所得税负债均为固定资产一次性税前扣除导致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三) 偿债能力分析

1、公司报告期内主要偿债指标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主要指标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3年1-6月 /2023.6.30	2022年度 /2022.12.31	2021年度 /2021.12.31	2020年度 /2020.12.31
资产负债率（合并）	31.24%	32.49%	37.01%	26.0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5.83%	23.78%	26.60%	13.69%
流动比率（倍）	3.06	2.72	2.75	2.78
速动比率（倍）	2.34	2.17	2.18	1.94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万元）	25,557.88	36,970.91	29,934.27	14,512.80
利息保障倍数（倍）	104.74	16.75	15.13	18.31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偿债能力指标流动比率分别为2.78、2.75、2.72和2.34倍，速动比率分别为1.94、2.18、2.17和2.34倍，因营运资金需求变化，公司短期偿债能力指标略有波动，公司整体流动性情况较好，偿债能力较强。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合并）分别为26.09%、37.01%、32.49%和31.24%，2021年末资产负债率较高主要系公司当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负债规模增加所致。2022年末和2023年6月末，公司因高端制剂研发

产业园的建设增加长期借款，负债规模增加导致资产负债率较高。

报告期内，公司的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存在一定波动，利息保障倍数下滑，但整体仍保持在较高水平。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将进一步优化资本结构，提升公司的盈利水平和偿债能力。

公司报告期内资产负债结构相对稳定，同时近年经营业绩稳步上升，现金流状况良好，公司具备稳定的长期偿债能力。

2、主要偿债指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医药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包括药品制剂、原料药、药用辅料、植物提取物及 CXO 业务。根据 Wind 数据统计，“C27 医药制造业”行业共有上市公司 300 家（除 ST 类公司、B 股上市公司及目前尚未盈利的公司），由于医药类上市公司较多且各公司主营业务差距较大，故从上述同行业上市公司中选取药品种类或业务相似的样本公司作为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公司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主要为奇正藏药、羚锐制药、昂利康、福安药业、吉贝尔。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偿债能力指标比较如下：

项目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流动比率 (倍)	002287.SZ	奇正藏药	2.21	2.35	2.25	3.90
	600285.SH	羚锐制药	1.39	1.47	1.48	1.80
	002940.SZ	昂利康	2.18	1.84	2.31	2.56
	300194.SZ	福安药业	1.75	1.50	1.62	1.84
	688566.SH	吉贝尔	5.55	6.93	11.33	17.97
	可比公司平均值		2.62	2.82	3.80	5.61
	行业平均值		4.29	3.89	4.03	3.79
	九典制药		3.06	2.72	2.75	2.78
速动比率 (倍)	002287.SZ	奇正藏药	2.13	2.25	2.15	3.77
	600285.SH	羚锐制药	1.13	1.18	1.18	1.49
	002940.SZ	昂利康	1.51	1.47	1.81	2.07
	300194.SZ	福安药业	1.14	0.94	1.13	1.28
	688566.SH	吉贝尔	5.38	6.75	11.08	17.59
	可比公司平均值		2.26	2.52	3.47	5.24

项目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行业平均值		1.73	1.71	1.72	1.66
	九典制药		2.34	2.17	2.18	1.94
资产负债率	002287.SZ	奇正藏药	46.23%	42.45%	42.16%	40.92%
	600285.SH	羚锐制药	41.32%	41.11%	39.72%	32.84%
	002940.SZ	昂利康	38.65%	36.59%	29.21%	29.00%
	300194.SZ	福安药业	35.46%	32.86%	32.25%	23.74%
	688566.SH	吉贝尔	14.13%	13.76%	21.01%	9.78%
	可比公司平均值		35.16%	33.35%	32.87%	27.26%
	行业平均值		28.73%	29.33%	27.99%	28.69%
	九典制药		31.24%	32.49%	37.01%	26.09%

注 1：可比公司数据来源于 WIND。

注 2：行业平均值指与公司同属于“C27 医药制造业”的 A 股上市公司，剔除 ST 类公司、B 股上市公司及目前尚未盈利的公司外其他所有公司的平均值。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保持相对稳定，与同行业水平基本保持一致，公司的短期偿债能力不存在较大变化。

2020 年末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低于行业平均水平，主要系公司依靠自有资金及经营积累实现产销规模的增长，负债主要为向银行借入的短期借款主要满足日常流动资金周转的需求，整体负债规模较小。2021 年末，公司的资产负债率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主要系 2021 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债券，负债规模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良好，营业收入持续增长，盈利能力强劲，经营业绩质量较高，偿债能力保障程度高。

3、银行资信及授信情况

公司资信状况优良，在各贷款银行中信誉度较高。公司与多家银行保持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具有较强的融资能力。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获得银行授信合计人民币 10.10 亿元，其中尚未使用授信额度合计人民币为 6.57 亿元。公司银行授信情况良好，具有充足的偿债能力。

（四）资产营运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周转指标如下：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4.84	6.15	7.33	6.15
存货周转率（次/年）	1.90	2.08	1.79	1.65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1.02	1.15	1.13	0.89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和总资产周转率存在一定的波动性。

（五）公司最近一期末持有财务性投资的情况

1、有关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投资的认定依据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的：“除金融类企业外，最近一期末不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除金融类企业外，本次募集资金使用不得为持有财务性投资，不得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九条、第十条、第十一条、第十三条、第四十条、第五十七条、第六十条有关规定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8号》，财务性投资是指：

“（一）财务性投资的类型包括但不限于：投资类金融业务；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不包括投资前后持股比例未增加的对集团财务公司的投资）；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股权投资或产业基金、并购基金；拆借资金；委托贷款；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等。

（二）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以收购或整合为目的的并购投资，以拓展客户、渠道为目的的委托贷款，如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不界定为财务性投资。

（三）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参股类金融公司的，适用本条要求；经营类金融业务的不适用本条，经营类金融业务是指将类金融业务收入纳入合并报表。

（四）基于历史原因，通过发起设立、政策性重组等形成且短期难以清退的财务性投资，不纳入财务性投资计算口径。

（五）金额较大是指，公司已持有和拟持有的财务性投资金额超过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百分之三十（不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类金融

业务的投资金额)。

(六) 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前新投入和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金额应当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投入是指支付投资资金、披露投资意向或者签订投资协议等。

(七) 发行人应当结合前述情况, 准确披露截至最近一期末不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的基本情况。”

2、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 公司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或类金融业务的情况以及购买收益波动较大且风险较高金融产品的具体情况

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 公司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或类金融业务的情况以及购买收益波动较大且风险较高金融产品的相关情形, 具体说明如下:

(1) 投资类金融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 公司不存在投资类金融业务活动的情形。

(2) 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

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 公司不存在投资金融业务的情形。

(3) 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股权投资

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 公司不存在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股权投资的情形。

(4) 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

2022年1月11日, 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第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深圳前海中金创富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平安汇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善典赞共同设立宏典盛世, 合伙企业总认缴规模为20,000.00万元, 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1,000.00万元认缴合伙企业5.00%份额。该事项已经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参与成立上述合伙企业的目的系寻找投资产业链上下游优质公司的机会，包括但不限于收购或整合为目的的并购投资，或者参股以及业务合作等方式，为公司培育与主营业务具有协同效应的新技术、新业务，提升公司综合竞争能力，推动公司不断持续发展壮大，为未来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保障。但由于公司持有该等合伙企业份额较小且非执行事务合伙人，不具有重大影响力，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将该等投资认定为财务性投资，投资金额从本次募集资金中扣除。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第十五次董事会及第三届第十四次监事会，相应调减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 1,000.00 万元。公司对宏典盛世的出资额为 1,000.00 万元，占 2023 年 6 月末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 0.59%，占比较小，不属于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的情形。

(5) 拆借资金、委托贷款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公司不存在对外拆借资金、委托贷款的情形。

(6) 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

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公司不存在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情形。

(7) 公司实施的其他投资的具体情况

除前述投资业务外，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通过增资、受让股权等方式取得德默制药 4.8106%股份，该投资系结合双方技术、生产工艺及渠道优势，以期相关产品尽快达到规模化量产及销售，实现合作创新一体化，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具体情况如下：

①德默制药基本情况及公司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德默制药（浙江）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22MA2D4FA09T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非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药品生产；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生产(依

	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销售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开发区绿色智能制造产业园金石路 77 号 22 幢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对德默制药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认缴金额	实缴金额	投资时间	主营业务
德默制药	4.8106%	2,000.00	2,000.00	2022.9	贴剂创新技术的开发及产品转化

②公司投资德默制药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德默制药是一家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经皮给药平台，主营业务为贴剂创新技术的开发及产品转化。德默制药研发团队具备丰富的贴剂研发经验，公司投资德默制药结合了双方在经皮给药领域的优势，未来将重点进行不同适应症贴剂开发，尽快实现相关产品规模化量产及销售。

2022年9月，公司与德默制药正式签署相关增资及转让协议，目前暂无交易发生。根据公司与德默制药及其股东签署的增资协议，德默制药已取得布洛芬、利多卡因经皮给药系统及透皮贴剂制备的核心专利，且相关贴剂产品将择机提交IND申请（指新药研究申请）。公司增资完成后，德默制药将在专利授权、产品委托生产、销售等事项的合作过程中，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公司及关联公司，未来双方将在相关产品的技术交流、规模化生产及销售方面进行深入合作。

九典制药拥有完备的凝胶贴膏生产线、丰富的贴膏剂产品生产经验及销售渠道，德默制药相关贴剂产品进行IND申请过程中可协助进行工艺验证，待后续取得药品注册证书后，公司可优先进行受托生产及销售，增强相关产品的产业化能力。公司对德默制药的投资有利于公司有针对性的开拓上下游产业链，加大优势产品的技术应用及产业化能力，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同时，公司完成对德默制药的投资后，派驻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药物研究院院长肖稳定担任德默制药董事，增强业务粘性。

公司对德默制药的投资主要系结合双方技术、生产工艺及渠道优势，以期相关产品尽快达到规模化量产及销售，实现合作创新一体化，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综上所述，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公司不存在持有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情形。

七、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经营业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121,771.51	232,621.59	162,766.49	97,815.91
营业成本	27,108.27	51,698.09	34,990.10	24,602.34
期间费用	72,822.68	150,004.59	103,787.09	63,404.24
营业利润	21,275.98	29,130.90	22,583.16	9,171.96
利润总额	22,235.84	29,022.06	22,619.01	9,084.07
净利润	19,762.82	26,970.02	20,424.58	8,225.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762.82	26,970.02	20,424.58	8,225.98
综合毛利率	77.74%	77.78%	78.50%	74.85%

公司主营业务为医药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包括药品制剂、原料药、药用辅料及植物提取物，同时公司以研发和技术为驱动，致力于“药品制剂+原料药+药用辅料”的一体化发展，并充分利用在行业内积淀的研发、生产等优势，为行业内相关企业提供 CXO 服务。

公司生产的原料药、药用辅料、植物提取物除了用于公司药品制剂生产，保证了公司制剂产品的质量和成本优势，同时还销售给其他国内外医药生产企业等客户，拓宽了公司主营业务范围，增强了公司行业影响力。报告期内，公司收入规模逐年增长，且公司产品种类丰富、产品附加值高，同时公司技术创新和工艺优化降低生产成本，公司毛利率水平持续上升。

（一）营业收入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121,714.61	99.95%	232,532.23	99.96%	162,684.69	99.95%	97,570.90	99.75%
其他业务收入	56.90	0.05%	89.36	0.04%	81.81	0.05%	245.01	0.25%
合计	121,771.51	100.00%	232,621.59	100.00%	162,766.49	100.00%	97,815.9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9.75%、99.95%、99.96%和 99.95%，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少量服务收入及租赁收入，占比较小。

1、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药品制剂	100,971.07	82.96%	193,032.72	83.01%	135,855.49	83.51%	79,477.45	81.46%
原料药	6,120.85	5.03%	12,907.75	5.55%	7,693.90	4.73%	7,460.04	7.65%
药用辅料	9,313.25	7.65%	16,352.86	7.03%	11,108.59	6.83%	6,679.51	6.85%
植物提取物及其他	3,384.52	2.78%	6,025.55	2.59%	3,519.86	2.16%	3,953.90	4.04%
技术转让及服务	1,909.40	1.57%	4,155.30	1.79%	4,405.64	2.71%	-	-
软件开发及维护	15.51	0.01%	58.04	0.02%	101.20	0.06%	-	-
合计	121,714.61	100.00%	232,532.23	100.00%	162,684.69	100.00%	97,570.9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97,570.90 万元、162,684.69 万元、232,532.23 万元和 121,714.61 万元，呈逐年上升趋势。公司产品品类丰富，多品类的产品结构提升了公司的抗风险能力。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同时新产品逐步投入市场，收入规模逐年增长。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药品制剂、原料药、药用辅料和技术转让及服务收入。

(1) 药品制剂

报告期内，公司药品制剂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79,477.45 万元、135,855.49 万元、193,032.72 万元和 100,971.07 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81.46%、83.51%、83.01%和 82.96%，是公司收入的主要来源。公司拥有 116 个

制剂品种批文，其中洛索洛芬钠凝胶贴膏、泮托拉唑钠制剂和奥硝唑制剂为主导产品。

公司制剂产品涵盖了消炎镇痛、抗感染、抗过敏、消化道、呼吸道、妇科、心脑血管、补益安神等多个系列，品种结构较为齐全。其中洛索洛芬钠凝胶贴膏、泮托拉唑钠肠溶片、肝复乐胶囊、依巴斯汀片、洛索洛芬钠片、瑞舒伐他汀钙片等 60 个品种共 72 个产品品规进入国家医保目录，能面向医保报销客户销售，销售覆盖面广。在销的参苓口服液、复方南五加口服液、开胃理脾口服液、十八味补肾益气口服液等为国内独家品种，洛索洛芬钠凝胶贴膏、盐酸左西替利嗪胶囊、琥珀酸舒马普坦胶囊等为独家剂型，能够避免市场中的同质化竞争，公司此类产品具备较强的市场竞争优势。

(2) 原料药

报告期内，公司原料药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7,460.04 万元、7,693.90 万元、12,907.75 万元和 6,120.85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7.65%、4.73%、5.55%和 5.03%。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市场情况适时调整销售策略，原料药销售存在一定波动，整体保持稳定。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拥有 79 个原料药备案登记号，其中 47 个与制剂共同审评审批结果为 A，其中硝基咪唑类、哌嗪类、无机盐类等品种为主要销售的原料药品种。公司生产的原料药除了用于公司药品制剂生产，保证了公司制剂产品的质量和成本优势，同时还销售给其他国内外医药生产企业等客户，有助于公司收入规模的扩张。公司通过不断地技术创新和工艺优化，原料药产品市场竞争优势日益凸显。

(3) 药用辅料

报告期内，药用辅料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6,679.51 万元、11,108.59 万元和 16,352.86 万元和 9,313.25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6.85%、6.83%、7.03%和 7.65%。

报告期内，公司着力发展高端辅料，阿司帕坦、磷酸盐系列、麦芽糖、注射用蔗糖等生物疫苗用注射级辅料、外用制剂用辅料和口服固体制剂用辅料系列销售增加，公司药用辅料销售收入快速增长。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拥有 83 个药用辅料备案登记号，其中 54 个与制剂共同审评审批结果为 A，形成了生物疫苗用注射级辅料、外用制剂用辅料和口服固体制剂用辅料系列，磷酸盐系列产品已为国内生物疫苗类企业的主要供应商。公司生产的药用辅料除少部分用于自身制剂生产外，其他主要销售给国内其他药品生产企业。报告期内公司药用辅料销售收入快速增长。

（4）植物提取物及其他

植物提取物及其他主要包括植物提取物和中间体销售，其中以多库酯钠、加替环合酯和防风通圣散干膏产品为主，该类别产品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较小。

（5）技术转让及服务

2021 年度，公司凭借多年的研发及生产技术优势，承接开展 CRO、CMO 以及 CDMO 等各类服务与行业内的制药公司、不同形式的 MAH 公司等开展多种形式的合作。2021 年度、2022 年度和 2023 年 1-6 月，公司分别实现技术转让及服务收入 4,405.64 万元、4,155.30 万元和 1,909.40 万元。

（6）软件开发及维护

2021 年 8 月，公司收购了汇阳信息 100.00% 的股权，其中汇阳信息主营业务为软件开发、软件技术服务。2021 年度、2022 年度和 2023 年 1-6 月，公司分别实现软件开发及维护费收入 101.20 万元、58.04 万元和 15.51 万元。

2、主营业务收入地域结构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区域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地区分布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金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境内	119,317.24	98.03%	228,232.48	98.15%	160,037.33	98.37%	94,903.79	97.27%
东北地区	5,944.62	4.88%	8,425.12	3.62%	6,446.88	3.96%	5,262.79	5.39%
华北地区	21,686.48	17.82%	45,859.91	19.72%	28,708.16	17.65%	14,822.91	15.19%
华东地区	40,055.43	32.91%	79,442.31	34.16%	58,981.06	36.25%	35,986.00	36.88%

地区分布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金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华南地区	12,016.11	9.87%	24,432.07	10.51%	18,625.39	11.45%	12,761.58	13.08%
华中地区	17,629.26	14.48%	35,976.69	15.47%	24,926.84	15.32%	13,145.77	13.47%
西北地区	7,066.10	5.81%	10,695.14	4.60%	7,662.59	4.71%	3,781.87	3.88%
西南地区	14,919.23	12.26%	23,401.24	10.06%	14,686.42	9.03%	9,142.87	9.37%
境外	2,397.37	1.97%	4,299.74	1.85%	2,647.35	1.63%	2,667.11	2.73%
总计	121,714.61	100.00%	232,532.23	100.00%	162,684.69	100.00%	97,570.90	100.00%

公司的销售收入以境内市场为主。报告期各期，境内市场销售收入分别为94,903.79万元、160,037.33万元、228,232.48万元和119,317.24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97.27%、98.37%、98.15%和98.03%。公司建立了覆盖全国的销售网络，华北、华东和华南地区经济发达、需求旺盛，华中地区具有本土化优势，上述地区销售占比较高。

3、主营业务收入销售模式分析

报告期内，不同销售模式下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经销	105,912.14	87.02%	201,971.55	86.86%	140,730.38	86.50%	85,032.52	87.15%
直销	15,802.47	12.98%	30,560.68	13.14%	21,954.31	13.50%	12,538.38	12.85%
合计	121,714.61	100.00%	232,532.23	100.00%	162,684.69	100.00%	97,570.90	100.00%

公司销售模式分为直销和经销两种，以经销为主。报告期内，公司经销收入占各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87.15%、86.50%、86.86%和87.02%。报告期内，公司直销收入占比较小，主要为CXO业务及部分原料药、药品制剂产品直销业务。

4、主营业务收入季节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在各季度间存在波动，但不存在明显的季节性特征。但由于受到春节因素影响，通常第一季度销售规模会略小于其他季度。

报告期内，公司按季度的销售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第一季度	50,160.44	41.21%	44,875.49	19.30%	27,784.71	17.08%	16,010.13	16.41%
第二季度	71,554.16	58.79%	58,180.21	25.02%	45,342.47	27.87%	23,250.99	23.83%
第三季度	-	-	56,812.43	24.43%	39,776.70	24.45%	26,348.32	27.00%
第四季度	-	-	72,664.09	31.25%	49,780.80	30.60%	31,961.46	32.76%
合计	121,714.61	100.00%	232,532.23	100.00%	162,684.69	100.00%	97,570.90	100.00%

（二）营业成本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构成情况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27,093.17	99.94%	51,672.46	99.95%	34,936.49	99.85%	24,349.04	98.97%
其他业务成本	15.10	0.06%	25.63	0.05%	53.61	0.15%	253.30	1.03%
合计	27,108.27	100.00%	51,698.09	100.00%	34,990.10	100.00%	24,602.3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主要由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例保持在99%以上，其他业务成本金额较小。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分产品结构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药品制剂	14,155.69	52.25%	26,550.88	51.38%	19,026.97	54.46%	12,127.39	49.81%
原料药	2,652.39	9.79%	7,129.97	13.80%	4,056.21	11.61%	3,687.91	15.15%
药用辅料	6,578.52	24.28%	12,140.14	23.49%	8,286.09	23.72%	4,880.98	20.05%
植物提取物及其他	2,260.77	8.34%	3,808.65	7.37%	2,969.22	8.50%	3,652.76	15.00%
技术转让及服务	1,441.72	5.32%	1,991.17	3.85%	564.94	1.62%	-	-
软件开发及维护	4.08	0.02%	51.67	0.10%	33.06	0.09%	-	-
合计	27,093.17	100.00%	51,672.46	100.00%	34,936.49	100.00%	24,349.0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与主营业务收入结构及变动趋势基本匹配。

（三）毛利和毛利率分析

1、综合毛利率情况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主营业务毛利率	77.74%	77.78%	78.53%	75.04%
其他业务毛利率	73.47%	71.32%	34.47%	-3.38%
综合毛利率	77.74%	77.78%	78.50%	74.85%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74.85%、78.50%、77.78%和 77.74%，整体呈增长趋势。

2、毛利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公司主营业务及其他业务的毛利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药品制剂	86,815.38	91.71%	166,481.84	92.02%	116,828.52	91.43%	67,350.06	91.99%
原料药	3,468.46	3.66%	5,777.79	3.19%	3,637.69	2.85%	3,772.13	5.15%
药用辅料	2,734.73	2.89%	4,212.72	2.33%	2,822.50	2.21%	1,798.53	2.46%
植物提取物及其他	1,123.75	1.19%	2,216.90	1.23%	550.64	0.43%	301.14	0.41%
技术转让及服务	467.68	0.49%	2,164.13	1.20%	3,840.70	3.01%	-	-
软件开发及维护	11.43	0.01%	6.37	0.00%	68.14	0.05%	-	-
主营业务毛利	94,621.43	99.96%	180,859.76	99.96%	127,748.20	99.98%	73,221.86	100.01%
其他业务毛利	41.81	0.04%	63.74	0.04%	28.20	0.02%	-8.29	-0.01%
合计	94,663.24	100.00%	180,923.50	100.00%	127,776.40	100.00%	73,213.5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主要来源于药品制剂，其毛利占比分别为 91.99%、91.43%、92.02%和 99.96%，整体保持在较高水平。

3、主营业务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毛利率	毛利率贡献	毛利率	毛利率贡献	毛利率	毛利率贡献	毛利率	毛利率贡献
药品制剂	85.98%	71.33%	86.25%	71.60%	85.99%	71.81%	84.74%	69.03%
原料药	56.67%	2.85%	44.76%	2.48%	47.28%	2.24%	50.56%	3.87%
药用辅料	29.36%	2.25%	25.76%	1.81%	25.41%	1.74%	26.93%	1.84%
植物提取物及其他	33.20%	0.92%	36.79%	0.95%	15.64%	0.34%	7.62%	0.31%
技术转让及服务	24.49%	0.38%	52.08%	0.93%	87.18%	2.36%	-	-
软件开发及维护	73.69%	0.01%	10.98%	0.00%	67.33%	0.04%	-	-
主营业务毛利率	77.74%	-	77.78%	-	78.53%	-	75.04%	-

注：毛利率贡献=产品的毛利率×产品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75.04%、78.53%、77.78%和 77.74%，整体维持在较高水平。公司不同种类的产品因产品特性、客户类型和所处的产业链位置等因素的不同，毛利率存在一定的差异。

（1）药品制剂

药品制剂是公司最大的利润来源，报告期内公司药品制剂毛利率分别为 84.74%、85.99%、86.25%和 85.98%，公司药品制剂毛利率维持在较高水平，并逐年上升。主要系公司高毛利单品的投产和销售，提升药品制剂整体毛利率。

（2）原料药

报告期，公司原料药毛利率分别为 50.56%、47.28%、44.76%和 56.67%，存在一定的波动性。报告期内，公司原料药毛利率波动主要系：原材料价格上涨、生产的安全环保要求提高使得成本增长，新品种原料药尚未形成规模效应。

（3）药用辅料

报告期，公司药用辅料毛利率分别为 26.93%、25.41%、25.76%和 29.36%，随着公司高毛利特色药用辅料生产并销售，药用辅料毛利率整体保持稳定。公司药用辅料主要为磷酸盐、药用蔗糖、乙醇和阿司帕坦等产品。

（4）植物提取物及其他

报告期，公司植物提取物及其他产品的毛利率分别为 7.62%、15.64%和 36.79%和 33.20%。2020 年度，植物提取物及其他毛利率下降主要系公司因国外

产品需求发生变化所致。2022 年度，随着公司新品种医药中间体多库酯钠、西甲硅油等产品推广及市场拓展，植物提取物毛利率大幅增长。

（5）技术转让及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开始承接开展 CXO 业务。2021 年、2022 年和 2023 年 1-6 月，公司技术转让及服务毛利率分别为 87.18%、52.08%和 24.49%，由于公司进入 CXO 服务行业时间较短，受在执行项目数量、规模、合同签订时间、项目实施进度等影响，公司该类业务毛利率存在波动。

（6）软件开发及维护

2021 年、2022 年和 2023 年 1-6 月，公司分别实现软件开发及维护毛利率分别为 67.33%、10.98%和 73.69%。汇阳信息主要负责公司信息系统开发及维护业务，同时承接少量外部业务，受外部业务数量影响，该类业务毛利率存在波动。

4、发行人毛利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

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与可比上市公司相关业务毛利率的比较如下：

公司名称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奇正藏药	84.51%	84.21%	85.11%	86.17%
羚锐制药	75.32%	72.27%	74.27%	76.93%
昂利康	47.95%	57.38%	64.78%	75.53%
福安药业	57.10%	58.44%	63.17%	65.54%
吉贝尔	88.91%	88.37%	87.81%	88.68%
可比公司平均值	70.76%	72.13%	75.03%	78.48%
行业平均值	48.45%	49.39%	51.48%	51.32%
九典制药	77.74%	77.78%	78.53%	75.04%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维持在较高水平，且整体呈上升趋势，但由于各公司经营情况、产品结构、价格政策和市场竞争等情况不同，毛利率有所差异。

（四）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销售费用	59,332.65	48.72%	121,963.08	52.43%	83,211.18	51.12%	50,925.51	52.06%
管理费用	4,387.63	3.60%	6,532.01	2.81%	4,620.31	2.84%	3,823.15	3.91%
研发费用	9,100.75	7.47%	20,126.08	8.65%	14,626.25	8.99%	8,167.75	8.35%
财务费用	1.66	0.001%	1,383.43	0.59%	1,329.35	0.82%	487.83	0.50%
合计	72,822.69	59.80%	150,004.59	64.48%	103,787.09	63.76%	63,404.24	64.82%

注：占比为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64.82%、63.76%、64.48%和 59.80%，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销售推广及研发投入增加，公司期间费用率整体呈上升趋势。

1、销售费用

(1) 公司销售费用构成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销售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工资及福利费	3,414.73	5.76%	6,314.76	5.18%	4,773.84	5.74%	3,352.80	6.58%
办公费	225.14	0.38%	313.98	0.26%	214.80	0.26%	218.38	0.43%
差旅费	380.13	0.64%	719.28	0.59%	638.72	0.77%	395.36	0.78%
业务招待费	248.60	0.42%	435.68	0.36%	221.62	0.27%	159.80	0.31%
学术推广费	51,040.66	86.02%	105,882.93	86.82%	74,305.46	89.30%	46,526.10	91.36%
广告宣传费	3,750.22	6.32%	7,741.22	6.35%	2,851.44	3.43%	179.71	0.35%
折旧费	24.70	0.04%	51.68	0.04%	51.33	0.06%	49.24	0.10%
股权激励费用	130.34	0.22%	249.89	0.20%				
其他	118.12	0.20%	253.66	0.21%	153.96	0.19%	44.11	0.09%
总计	59,332.65	100.00%	121,963.08	100.00%	83,211.18	100.00%	50,925.5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50,925.51 万元、83,211.18 万元、121,963.08 万元和 59,332.65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52.06%、51.12%、52.43%和 48.72%。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增加主要系公司销售规模逐年增加与之对应的推广力度增加所致。

公司的销售费用主要由工资及福利费、学术推广费和广告宣传费构成。

报告期内，销售员工资及福利费分别为 3,352.80 万元、4,773.84 万元、6,314.76 万元和 3,414.73 万元，呈增长趋势，主要系公司经营规模扩大，销售人员增加，销售人员业绩及市场开拓较好，工资及福利费增加。

报告期内，学术推广费分别为 46,526.10 万元、74,305.46 万元、105,882.93 万元和 51,040.66 万元，呈增长趋势。公司产品需要面向药品生产企业、医院、诊所、药店等众多客户进行推广，报告期内，公司拥有洛索洛芬钠凝胶贴膏、奥硝唑制剂、盐酸左西替利嗪制剂、洛索洛芬钠片、泮托拉唑钠制剂、盐酸咪达普利片和琥珀酸亚铁片等多个处方药产品。同时，报告期内公司共推出枸橼酸氢钾钠颗粒、依巴斯汀片、瑞舒伐他汀钙片等 17 个新的药品制剂产品，为了更快的拓展新产品的市场，提升公司新产品市场认可度及巩固原有优势品种的市场地位，公司增加相关产品的市场调研、不良反应追踪、学术拜访和学术交流频率，宣传产品优势，故报告期内公司学术推广费较高。

报告期内，广告宣传费分别为 179.71 万元、2,851.44 万元、7,741.22 万元和 3,750.22 万元。为了进一步提升企业知名度及产品宣传力度，公司于 2021 年开始陆续加大广告投入，通过电视媒体、楼宇电梯、平面媒体等推广形式对公司形象及产品进行宣传。

(2) 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销售费用率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奇正藏药	37.50%	45.88%	47.60%	48.43%
羚锐制药	46.54%	48.09%	48.29%	50.68%
昂利康	22.94%	35.65%	44.18%	53.57%
福安药业	33.28%	36.38%	41.65%	45.06%
吉贝尔	47.81%	47.49%	51.04%	50.82%
可比公司平均值	37.61%	42.70%	46.55%	49.71%
行业平均值	20.95%	20.70%	22.33%	23.57%
九典制药	48.72%	52.43%	51.12%	52.06%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率分别为 52.06%、51.12%、52.43% 和 48.72%，

与可比公司销售费用率不存在重大差异。报告期内，公司为提升产品市场竞争力、巩固优势产品市场地位，学术交流频率增加，故公司销售费用率略高于可比公司平均值。

2、管理费用

(1) 公司管理费用构成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管理费用构成和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工资及福利费	1,567.81	35.73%	2,373.86	36.34%	2,171.30	46.99%	1,580.36	41.34%
办公费	185.65	4.23%	314.00	4.81%	404.59	8.76%	263.26	6.89%
差旅费	50.04	1.14%	69.00	1.06%	70.74	1.53%	53.02	1.39%
业务招待费	239.53	5.46%	401.28	6.14%	271.71	5.88%	191.65	5.01%
车辆使用费用	23.65	0.54%	45.73	0.70%	97.14	2.10%	54.86	1.43%
折旧费	335.69	7.65%	545.15	8.35%	516.43	11.18%	648.31	16.96%
服务费	453.79	10.34%	437.61	6.70%	235.53	5.10%	173.74	4.54%
无形资产摊销	159.49	3.63%	337.67	5.17%	462.67	10.01%	430.19	11.25%
租赁费	30.36	0.69%	65.29	1.00%	131.73	2.85%	197.63	5.17%
股权激励费用	680.63	15.51%	1,242.43	19.02%	-	-	-	-
其他	661.00	15.07%	699.98	10.72%	258.48	5.59%	230.14	6.02%
合计	4,387.63	100.00%	6,532.01	100.00%	4,620.31	100.00%	3,823.1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工资及福利费、办公费、服务费和折旧摊销费构成。报告期各期，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3,823.15 万元、4,620.31 万元、6,532.01 万元和 4,387.63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3.91%、2.84%、2.81%和 3.60%。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随业务规模的增长而增加，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整体较为稳定。

(2) 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管理费用率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奇正藏药	9.40%	8.27%	8.34%	7.75%

公司名称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羚锐制药	4.96%	5.64%	7.01%	7.12%
昂利康	5.35%	4.63%	4.44%	4.23%
福安药业	8.35%	10.11%	8.69%	7.88%
吉贝尔	6.63%	7.74%	8.73%	7.12%
可比公司平均值	6.94%	7.28%	7.44%	6.82%
行业平均值	6.25%	6.27%	6.50%	6.85%
九典制药	3.60%	2.81%	2.84%	3.91%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率分别为 3.91%、2.84%、2.81%和 3.60%，低于行业平均水平。主要系公司实施精细化管理，行政管理人员占比相对较小，故涉及的各项费用较低。

3、研发费用

(1) 公司研发费用构成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研发费用构成和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接费用	890.80	9.79%	2,803.90	13.93%	1,885.13	12.89%	1,599.55	19.58%
工资及福利费	3,258.90	35.81%	7,397.94	36.76%	4,177.48	28.56%	3,749.30	45.90%
折旧及无形资产摊销	788.01	8.66%	1,854.32	9.21%	1,053.24	7.20%	1,195.67	14.64%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2,846.63	31.28%	5,632.95	27.99%	4,873.34	33.32%	1,056.80	12.94%
技术服务费	-	-	413.37	2.05%	1,570.37	10.74%	275.76	3.38%
研发试制品转出 ^注	-	-	-	-	-	-	-604.33	-7.40%
股权激励费用	332.83	3.66%	648.83	3.22%	-	-	-	-
其他	983.59	10.81%	1,374.77	6.83%	1,066.69	7.29%	894.99	10.96%
合计	9,100.75	100.00%	20,126.08	100.00%	14,626.25	100.00%	8,167.75	100.00%

注：研发费用中研发试制品金额为负，系研发过程中形成的对外销售产品冲减已发生的研发费用所致。

公司是一家研发驱动型企业，始终将技术创新和新产品研发作为发展基础，报告期内公司新增药品批文 17 个、完成 21 个原料药备案登记并通过与制剂共同审评审批，公司新申报的新药、仿制药和“一致性评价”项目多个。公司为

加大药品研发和工艺优化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报告期各期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8,167.75 万元、14,626.25 万元、20,126.08 万元和 9,100.75 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35%、8.99%、8.65%和 7.47%。

目前公司在研项目较多，分别处于临床前研究、临床研究以及申报生产等各个阶段，主要研发工作均系公司自主牵头完成，其中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为公司处于临床研究阶段的项目当年委托外部进行临床研究产生。

(2) 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研发费用率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奇正藏药	3.27%	2.69%	4.00%	4.09%
羚锐制药	2.55%	4.17%	3.20%	4.19%
昂利康	6.43%	7.18%	3.81%	3.40%
福安药业	4.76%	5.90%	4.91%	3.67%
吉贝尔	6.83%	8.43%	5.75%	5.93%
可比公司平均值	4.77%	5.67%	4.33%	4.26%
行业平均值	5.82%	6.05%	5.80%	5.27%
九典制药	7.47%	8.65%	8.99%	8.35%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率分别为 8.35%、8.99%、8.65%和 7.47%，由于公司所处行业细分领域发展较快，为保持竞争优势，公司对研发投入的力度较大，因此公司研发费用率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

4、财务费用

报告期各期，公司财务费用构成和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利息费用	214.34	1,842.28	1,600.98	524.91
利息收入	-230.29	495.46	-297.18	-83.75
汇兑损益	14.32	26.87	13.56	33.86
银行手续费	3.28	9.74	11.89	12.71
其他	-	-	0.09	0.10
合计	1.66	1,383.43	1,329.35	487.83

2020 年度，公司财务费用整体保持在较低水平，2021 年度、2022 年度公司财务费用较高，主要系 2021 年度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确认相关利息费用所致。2023 年 1-6 月，由于公司 2021 年度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已提前赎回利息费用减少。

（五）信用减值损失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03.35	-1,277.38	-536.46	-328.8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28	-14.03	-7.46	0.27
合计	-210.62	-1,291.41	-543.92	-328.58

注：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信用减值损失科目损失以“－”号填列。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主要为应收账款坏账损失和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2021 年度起，公司应收账款坏账损失增加，主要系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扩大一年期以内的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六）资产减值损失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减值损失计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72.53	-554.07	-1,556.41	-726.54
合计	-172.53	-554.07	-1,556.41	-726.54

注：损失以“－”号填列。

公司资产减值损失主要是存货跌价损失。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分别为 726.54 万元、1,556.41 万元、554.07 万元和 172.53 万元。2021 年度存货跌价损失增加主要系 2021 年公司对存货进行全面减值评估，对具有减值迹象的存货根据测试结果计提跌价准备所致。

（七）其他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1,205.04	2,446.69	2,503.60	1,838.2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22.93	13.17	8.03	5.80
增值税进项加计抵减	6.17	70.85		
合计	1,234.14	2,530.71	2,511.63	1,843.00

公司其他收益主要为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报告期各期，公司其他收益分别为 1,843.00 万元、2,511.63 万元、2,530.71 万元和 1,234.14 万元。

（八）投资收益

公司投资收益为理财产品收益，报告期各期，公司投资收益分别为 0.00 万元、285.02 万元、184.31 万元和 109.83 万元。

（九）资产处置收益

公司资产处置收益为处置非流动资产的利得或损失，报告期各期，公司资产处置收益分别为 0.00 万元、1.60 万元、0.00 万元和 3.03 万元。

（十）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

1、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存货盘盈利得	-	-	-	0.80
政府补助	3.60	70.50	221.51	35.63
其他	975.59	30.79	32.82	42.48
合计	979.19	101.29	254.33	78.91

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为政府补助，总体金额较小。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78.91 万元、254.33 万元、101.29 万元和 979.19 万元，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0.87%、1.12%、0.35%和 4.40%。其中，2020 年至 2022 年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为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2023 年 5 月，公司、普道医药和太阳升（亳州）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阳升”）双方一致同意，解除技术转让合同，总共收到技术转

让款 1,300.00 万元，其中，公司和普道医药退还太阳升技术转让费人民币 400.00 万元，900.00 万元公司确认为营业外收入。故 2023 年 1-6 月公司营业外收入大幅增加。

2、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4.33	39.03	87.96	44.02
存货报废损失	-	90.63	102.18	94.64
对外捐赠支出	5.00	42.94	23.27	18.47
其他	0.01	37.52	5.07	9.66
合计	19.33	210.12	218.47	166.80

报告期公司营业外支出主要为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存货报废损失。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分别为 166.80 万元、218.47 万元、210.12 万元和 19.33 万元，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84%、0.97%、0.72%和 0.09%，占比较小。

综上所述，公司营业外收支主要为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和存货报废，公司经营业绩对营业外收支不构成重大依赖。

（十一）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及对经营成果的影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96	-39.03	-87.96	-44.0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33.0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08.64	2,517.19	2,725.61	1,840.8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09.83	184.3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	-	-	285.02	-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	5.48	11.4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70.25	-127.13	-90.17	-73.69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277.76	2,535.34	2,837.98	1,767.60
减：所得税影响额	341.72	386.65	426.43	266.25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1,936.04	2,148.69	2,411.55	1,501.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762.82	26,970.02	20,424.58	8,225.9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826.78	24,821.33	18,013.02	6,724.64

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是政府补助，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 1,501.34 万元、2,411.55 万元、2,148.69 万元和 1,936.04 万元，占净利润的比重分别为 18.25%、11.81%、7.97%和 9.80%。从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及占比来看，公司盈利能力稳定，不存在依赖非经常性损益的情形。

八、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41.67	26,898.86	19,087.16	14,999.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66.08	-43,135.49	-22,955.57	-7,830.6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41.55	12,101.94	28,356.21	-6,550.2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65.96	-4,134.69	24,487.80	618.55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639.07	33,505.03	37,639.72	13,151.92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3,510.55	242,251.84	175,736.03	109,899.25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收到的税费返还	43.57	1,058.86	258.68	125.8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96.21	9,831.65	6,543.25	2,496.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1,350.33	253,142.35	182,537.96	112,521.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247.76	49,301.07	30,880.97	24,072.5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280.57	22,829.28	18,445.38	12,477.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048.46	25,381.31	19,074.24	10,586.9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031.87	128,731.82	95,050.21	50,385.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1,608.65	226,243.49	163,450.80	97,522.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41.67	26,898.86	19,087.16	14,999.46
营业收入	121,771.51	232,621.59	162,766.49	97,815.9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比例（倍）	1.10	1.04	1.08	1.12

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主要来源于公司产品的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回款状况良好，销售收现比率均大于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9,000.00	34,000.00	28,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1.58	190.13	253.59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5.00	12.53	26.53	4.6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16.58	34,202.66	28,280.12	4.6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0,382.65	41,338.15	12,592.82	7,835.31
投资支付的现金	9,000.00	36,000.00	38,0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642.87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382.65	77,338.15	51,235.69	7,835.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66.08	-43,135.49	-22,955.57	-7,830.63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现金流出较大，主要系公司新建生产基地、生产车间改建和扩建投入较大。报告期内，公司支付、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金额较大，主要为购买、赎回银行理财产品所支付或收回的现金。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45.70	-	27,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980.00	31,476.11	5,370.00	1,99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25.70	31,476.11	32,370.00	1,99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89.05	12,438.29	1,774.66	7,163.4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878.20	6,930.27	1,501.22	1,376.8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61	737.9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67.25	19,374.17	4,013.79	8,540.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41.55	12,101.94	28,356.21	-6,550.28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6,550.28万元、28,356.21万元、12,101.94万元和-3,341.55万元。2021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高主要系2021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所致。2022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高，主要系公司因高端制剂研发产业园的建设导致借款增加所致。

九、资本性支出分析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系新建及扩建生产线、生产设备和房屋建筑物构建等，公司资本性支出不涉及跨行业投资。报告期内，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合计分别为7,835.31万元、12,592.82万元、41,338.15万元和20,382.65万元。

（二）未来可预见的主要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除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在建工程等资本性支出外，公司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为前次可转换债券募投项目投资支出及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支出。

根据公司董事会出具的《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

项报告》，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前次发行可转换债券募投项目投资规模 26,262.10 万元，实际已投资 13,970.78 万元。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投资计划详见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第五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十、技术创新性分析

（一）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现

公司拥有从原料药、药用辅料、植物提取物到药品制剂的完整产业链。经过多年的研发、生产经验积累，基本形成了从新药设计技术、药物合成技术、植物提取技术、释药体系开发技术、药品质量控制研究技术到生产、质量检测技术的完整技术链。具备从小试研究到中试及产业化转化的完整试验平台。同时，公司凭借多年的研发底蕴和生产技术优势，依托“药品制剂+原料药+药用辅料”一体化在生产上积累的质量、成本优势，积极切入 CXO 领域，为行业内制药企业、MAH 持证公司等客户提供 CRO、CMO、CDMO 和注册申报等一站式 CXO 服务。

公司是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湖南省呼吸道药物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新型凝胶膏剂湖南省工程研究中心。目前，公司拥有较为丰富的研发项目储备，多个在研新产品正处于临床前研究、临床研究以及申报生产等各个阶段，能够对现有产品线进行补充，并形成产品系列优势。基于丰富的产品积累，公司可根据产品生命周期、市场需求变化规律以及医药行业发展趋势等因素科学规划，不断优化公司产品结构，促进核心竞争力的提升。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拥有已授权专利 127 项，其中发明专利 49 项，实用新型专利 8 项，涵盖公司主要产品及在研项目核心技术及组方。

（二）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及进展情况

公司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参见募集说明书“第四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公司核心技术及研发情况”之“（一）研发投入情况和研发形成的核心技术情况”之“2、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及进展情况”。

（三）保持持续技术创新的机制和安排

1、加强研发投入，为持续技术创新提供资金支持

公司是一家研发驱动型企业，成立至今一直十分注重产品研发和生产工艺技术的创新投入，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8,167.75 万元、14,626.25 万元、20,126.08 万元和 9,100.75 万元，整体呈上升趋势。

持续的研发投入为公司创造了优质的研发条件，公司拥有一系列先进的研发设备和检测设备，为公司的研发人才提供更多施展才能的机会。未来公司还将进一步加强研发投入，为持续技术创新提供资金支持。

2、健全人才引进和激励机制

公司制订了在行业内具有竞争力的项目管理制度，薪酬、股权激励及绩效考核等制度，以保障核心技术团队的稳定性。优秀的技术团队与完善的人才引进机制为公司保持持续技术创新提供了坚实的人才基础。

3、完善培训机制

公司为技术研发人员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培训体系，采取内部培训与外部培训相结合的方式，并定期选送优秀技术研发人员去高校进行深造，让技术研发人员不断接触新知识、新技术，开拓新视野，为技术创新营造了良好的环境。

4、产学研合作机制

公司在自主研发的基础上，亦高度重视产学研合作，先后与中南大学、湖南大学、湖南中医药大学、湖南中医药研究院、湖南省药物安全评价中心、武汉金银潭医院等众多科研院所建立了稳固的产学研合作关系，有效拓展了技术创新的信息渠道，打造了以企业为主体，以科研院所为依托的技术创新机制，公司的技术创新创造了良好的外部环境。公司未来将进一步加强与科研院所的合作，从而不断提升公司的科研实力。

十一、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情况

（一）重大担保事项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对外担保事项。

（二）重大诉讼、仲裁及其他或有事项等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及其他或有事项等。

（三）重大期后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无重大期后事项。

（四）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

十二、本次发行的影响

（一）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业务及资产的变动或整合计划

本次发行不涉及上市公司业务及资产的变动或整合。

（二）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新旧产业融合情况的变化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均用于公司主营业务，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未整合其他产业，不存在新旧产业融合的情况。

（三）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控制权结构的变化

本次发行完成后前六个月对公司股权无实质影响，进入转股期后投资者可选择转换成公司股票，亦不会对公司控制权结构产生影响，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朱志宏先生。

第五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不超过 36,000.00 万元（含 36,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投资于高端制剂研发产业园口服固体制剂项目，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资金投入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高端制剂研发产业园口服固体制剂项目	37,980.89	36,000.00

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可根据项目的进度、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对相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备案及审批情况

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及募投备案、环评审批情况如下：

实施主体	备案项目代码	环评批复
九典制药	2209-430100-04-01-188085	长环评（浏阳）[2021]304号

公司已利用自有资金通过出让方式取得本项目所需土地，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产权证号为湘（2022）浏阳市不动产权 0006147 号。本次募投项目不属于金融、军工、重污染、危险化学品等特定行业，不存在需要取得主管部门意见的情形。

三、募集资金拟投项目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本次募投项目拟投资于口服固体制剂项目，项目建设地址位于浏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健康大道，公司已通过自有资金取得相关土地。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公司主营业务口服固体制剂生产线，相关产品为化学药品制剂，属于《战

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国家统计局令第 23 号）中“4.1.2 化学药品与原料药制造”领域，不属于产能过剩行业或限制类、淘汰类行业，符合国家政策要求。本次募投项目拟新建固体制剂车间、综合仓库、研发质检楼等主要建筑，以及设备用房、锅炉房和污水处理站等配套设施，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为 37,980.89 万元，其中拟使用募集资金 36,000.00 万元。

（二）项目与公司既有业务、前次募投项目的区别与联系，新增产能情况

本次募投项目围绕公司主营业务药品制剂展开，在下游市场需求快速增长和公司持续推出新产品的背景下，公司以公司现有技术为依托，新建口服固体制剂产品生产线、检验和仓储等设施，属于公司现有业务的扩产。本次募投项目拟生产产品为 13 个口服固体制剂产品，其中包括 3 个扩产产品以及 10 个新增产品。项目投产后将进一步提升口服制剂产品产能，提高产品质量，降低生产成本，为公司未来发展壮大奠定坚实基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新药研发”、“外用制剂车间扩产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其中“外用制剂车间扩产建设项目”与本次项目同为药品制剂生产线建设项目。但前次募投项目的外用制剂和本次募投项目的口服固体制剂为两种不同的给药途径的制剂产品，两者的生产工艺、生产设备、检验设备和生产的产品存在区别。

本次募投项目完全达产后公司将新增口服固体制剂产能 61,510.00 万片/年，在项目产能爬坡期内公司各年口服固体制剂产能增长率分别为 20.21%、15.87%、8.66%和 7.97%，项目完全达产后公司口服固体制剂产能较 2021 年复合增长率为 12.18%。2020 年至 2022 年，公司片剂产量复合增长率为 44.68%，公司片剂产品销售整体呈增长趋势，产能利用率逐年增长，2022 年度因公司部分片剂产品下游需求旺盛，片剂产能利用率为 119.64%，产能利用率已饱和。若公司未及时建设新的片剂生产线，产能受限将会制约公司相关产品的发展。本次募投项目建成后将有效缓解公司产能紧张的局面，为公司未来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本次募投项目扩大口服固体制剂产能，符合公司快速增长的生产需求，新增产能规模合理。

（三）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公司口服固体制剂产销量快速增长产能利用率趋于饱和

报告期内，公司口服固体制剂片剂产销情况如下：

项目	单位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产能	万片	79,250.00	97,000.00	89,238.00	87,000.00
产量	万片	70,961.90	116,051.51	80,292.57	55,438.28
销量	万片	67,389.98	116,024.53	79,604.61	50,119.33
产能利用率	%	89.54	119.64	89.98	63.72
产销率	%	94.97	99.98	99.14	90.41

公司主要产品总体采用以销定产的方式组织生产，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公司口服固体制剂产销量快速增长，产能利用率趋于饱和，产能已难以与快速增长的市场需求相匹配，公司急需扩张产能以满足未来发展需求。

2、扩大口服固体制剂产能，满足快速增长的市场需求

药品消费需求具有很强的刚性和不可替代性，我国是全球第一人口大国，约占全球总人口的四分之一，庞大的人口基数带来巨大的医疗需求。近年来，随着我国城镇化进程加快，居民医疗保健意识不断增强，医疗服务的便利性进一步提高，同时人口老龄化日益严重，大大带动了药品市场的需求。在此背景下，公司必须牢牢把握发展机遇，进一步扩大产品产能，提升公司市场占有率，推动业务规模的快速增长。近年来，随着公司口服固体制剂品种不断增加，以及产品销售规模的快速增长，现有生产线产能已难以与现有产品快速增长的市场需求和新产品市场增量相匹配，本项目拟新建口服固体制剂生产线，进一步提高口服固体制剂的生产能力，有利于进一步发挥公司技术、产品、客户、品牌和管理资源优势，实现公司业务的整合及协同效应，通过充分实现规模化效应，切实增强公司盈利能力与可持续发展能力。

3、优化生产工艺，降低生产成本，提高产品质量

药品安全事关国计民生，近年来国家对药品安全的监管要求更加严格，医药企业必须更加注重产品质量安全。本项目拟新建口服固体制剂新产线，通过对各类生产资料进行更为合理和高效的配置，有效优化产品生产工艺，从而大

大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同时新建研发质检中心，引进国内外先进的检验检测设备和高素质检测人员，强化和完善药品生产质量管理体系，有效保证药品质量安全，为未来公司业务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奠定良好的基础。

4、优化产品结构，提高综合盈利能力

随着我国老龄化、城镇化的持续提升，人民医疗消费水平日益提高，我国药品市场需求正不断增加，公司必须紧跟行业需求领域的变化趋势，积极拓展现有产品线，不断优化产品结构，以满足下游各个领域的消费需求。本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丰富公司各类口服固体制剂产品的品种，提升不同需求端的供给能力，形成覆盖抗炎镇痛用药、抗感染用药、抗过敏用药、消化系统用药等多个类别的多层次产品布局，通过多元化经营战略，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及与下游客户的议价能力，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和综合盈利能力，实现可持续发展。

（四）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1、公司拥有专业的研发团队

公司一贯重视技术研发团队建设，在多年专业化经营过程中，通过建立人才引进和培养制度、管理和激励机制，已培养出一支在药物研发和技术创新上经验丰富的科研队伍，专业领域涉及药物化学、药物制剂、药物分析、药理学、制药工程、临床医学、合成化学等各个方面。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公司及子公司已获得 45 项发明专利，是“湖南省知识产权优势培育企业”，先后承担了十多项国家级项目。专业的研发团队为后续产品研发及生产提供了丰富的技术积淀。

2、公司拥有优秀的管理团队

优秀而稳定的管理团队是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的重要基石。公司的核心管理团队成员稳定、结构合理、风格稳健，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核心竞争力的打造和提升、管理模式创新奠定基础。公司管理层结合企业特点，总结完善了各部门、各岗位的绩效考核方案，薪酬体系，各事业部的营销激励政策等，形成了有效的经营管理模式，从而使得公司的各项业务能够顺利开展，保障公司的稳定发展。优秀的管理团队为本项目实施后的生产和质量控制等方面奠定了

坚实的基础。

3、公司具有丰富的研发技术储备

公司自成立之初一直高度重视产品研发及技术储备工作，目前公司主导产品及主要品种均为自主研发，并成功实现产业化，成为企业发展的源动力，研发实力及产业化能力得到可靠验证。公司建有博士后科研工作站，被认定为国家企业技术中心、湖南省企业技术中心、新型凝胶膏剂湖南省工程研究中心、湖南省呼吸道药物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湖南省药品动员中心。公司是国家高技术产业化示范工程企业、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湖南省高新技术企业。

4、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

公司十分重视产品质量，始终坚持“质量第一、持续改进”的质量方针，公司具备较为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配备了先进的检验仪器，从药品研发、厂房设计、生产管理、质量管理体系建设和生产全过程控制考虑 GMP 和产品特性要求，在整个产品生命周期中通过前瞻或回顾风险管理，确保能持续稳定地生产出符合预定用途、批准工艺和质量标准要求的药品。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将为本项目产品的质量安全提供强大的保障。

5、公司拥有较强的营销网络优势

在制剂产品方面，公司建立了完整有效的经销商选择和管理体系，有利于充分利用经销商在不同区域、品种方面的销售实力。公司与全国范围内的医药商业公司开展经销合作，采用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的产品开发策略，注重高技术、高附加值、拥有良好市场前景的产品推广，结合公司产品在剂型、规格、生产工艺等方面差异化竞争特点，加强了公司在各省市药品集中采购招标过程中的竞争优势，提高了公司产品品牌形象。完善的营销网络渠道为本项目新增产能的消化提供了坚实的保障。

（五）项目建设地点与周期

本次项目实施地点位于公司浏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健康大道基地。公司已利用自有资金通过出让方式取得本项目所需土地，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产权证号为湘（2022）浏阳市不动产权 0006147 号。

本项目实施计划所采取的措施及原则是：整个项目一步建设到位，各项工作实行平等交叉作业，严格管理和科学实施，确保整体进度按时完成。

本项目建设期为 18 个月，项目实施进度计划如下：

序号	项目	T+1				T+2	
		Q1	Q2	Q3	Q4	Q1	Q2
1	建筑工程						
2	设备购置及安装						
3	人员招聘培训						
4	试运行，竣工验收						

（六）项目投资概算

本募投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为 37,980.89 万元，其中拟使用募集资金 36,000.00 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项目资金	占比	募集资金投入	自筹资金投入
1	建设投资	34,316.08	90.35%	33,746.91	569.17
1.1	建筑工程费	22,498.62	59.24%	22,498.62	-
1.1.1	土建	14,888.96	39.20%	14,888.96	-
1.1.2	安装、装修工程	2,924.55	7.70%	2,924.55	-
1.1.3	净化工程	2,834.00	7.46%	2,834.00	-
1.1.4	公用工程	1,851.12	4.87%	1,851.12	-
1.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434.10	1.14%	434.10	-
1.3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11,383.36	29.97%	10,814.19	569.17
2	铺底流动资金	3,664.81	9.65%	2,253.09	1,411.72
	项目总投资	37,980.89	100.00%	36,000.00	1,980.89

1、建筑工程费：本项目建筑工程费用根据建筑工程量和市场单价预算，合计 22,498.62 万元。主要包括固体制剂车间、综合仓库、研发质检楼等主要建筑和配套设施的土建工程、安装和装修工程、净化工程建设，以及给排水系统、弱电、道路等公用工程的建设费用。

2、工程建设其他费用：本项目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主要包括职业卫生三同时、规划信息服务、监理费、检测费和报建等费用，合计为 434.10 万元，均系根据

项目的建筑设计规划进行测算。

3、设备购置及安装费：本项目设备购置及安装费主要包括生产设备、检测设备、办公设备和环保设备等设备的购置和安装，合计为 11,383.36 万元，其中设备安装费率为 3%。

4、铺底流动资金：为维持项目所需，根据项目运营首年的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状况估算流动资金需求。经测算，本项目铺底流动资金为 3,664.81 万元。

本次募集资金预计使用进度如下：

序号	项目	项目资金	占比	T+1	T+2
1	建设投资	34,316.08	90.35%	22,932.72	11,383.36
1.1	建筑工程费	22,498.62	59.24%	22,498.62	-
1.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434.10	1.14%	434.10	-
1.3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11,383.36	29.97%	-	11,383.36
2	铺底流动资金	3,664.81	9.65%	-	3,664.81
项目总投资		37,980.89	100.00%	22,932.72	15,048.17

截至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董事会决议日前，项目处于报建及办理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的阶段，董事会决议日前的投入主要为前期安全防护措施费及预付定制设备款项，累计投入金额为 817.87 万元，系公司自有资金投入。本次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董事会决议日之后募投项目的资金投入，不存在以募集资金置换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募投项目已投入资金的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项目投资总额除去拟使用募集资金，剩余资金缺口部分发行人将通过自筹方式解决。

（七）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计划建设期为 18 个月，税后内部收益率 20.29%，项目静态投资回收期（税后）为 6.41 年，项目经济效益较好。

1、募投项目效益预测的假设条件

（1）国家现行法律、法规无重大变化，行业的政策及监管法规无重大变化；

(2) 募投项目主要经营所在地及业务涉及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3) 行业未来形势及市场情况无重大变化；

(4) 人力成本价格不存在重大变化；

(5) 行业涉及的税收优惠政策将无重大变化；

(6) 募投项目未来能够按预期及时达产；

(7) 募投项目销售量即按照生产量测算；

(8) 无其他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2、项目预计效益的主要计算过程

(1) 项目营业收入估算

本项目建设期为 18 个月，运营期为 12 年（含建设期），项目运营期第 2 年达产率为 30%，第 3 年达产率为 60%，第 4 年达产率为 80%，第 5 年及以后达产率均按 100% 计算。募投项目完全达产后预计可实现年销售收入 81,700.00 万元。

本次募投项目预计实现收入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期间	募投实施年度	预测年收入（万元）
建设期	T+1	-
投产期	T+2	25,710.00
产能爬坡期	T+3	50,220.00
	T+4	65,960.00
达产运营期	T+5~T+12	81,700.00

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完成后将进一步提升口服固体制剂产品产能，提高产品质量，降低生产成本。项目完全达产后，公司将新增口服固体制剂产能 61,510.00 万片/年，成为公司新的营收增长点。

(2) 成本费用估算

本项目总成本费用系指在运营期内为生产产品或提供服务所发生的全部费用，由生产成本和期间费用两部分构成，生产成本是生产产品而直接发生的人

工、水电、材料物料、折旧等。期间费用则包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财务费用。本项目总成本费用采取生产成本加期间费用法估算，本项目营业成本和期间费用估算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T+1	T+2	T+3	T+4	T+5	T+6
1	生产成本	-	4,907.76	9,796.17	11,886.41	13,980.35	14,061.81
1.1	直接材料	-	2,922.35	5,828.13	7,679.84	9,531.54	9,531.54
1.2	燃料动力	-	71.60	135.68	174.41	213.13	213.13
1.3	直接工资	-	615.64	1,281.64	1,345.72	1,413.01	1,483.66
1.4	制造费用	-	1,298.17	2,550.72	2,686.45	2,822.66	2,833.47
2	管理费用	-	771.30	1,506.60	1,978.80	2,451.00	2,451.00
3	销售费用	-	14,140.50	27,621.00	36,278.00	44,935.00	44,935.00
4	研发费用	-	2,571.00	5,022.00	6,596.00	8,170.00	8,170.00

(续上表)

序号	项目	T+7	T+8	T+9	T+10	T+11	T+12
1	生产成本	14,147.34	14,237.15	14,331.45	14,430.47	14,534.43	14,102.89
1.1	直接材料	9,531.54	9,531.54	9,531.54	9,531.54	9,531.54	9,531.54
1.2	燃料动力	213.13	213.13	213.13	213.13	213.13	213.13
1.3	直接工资	1,557.84	1,635.73	1,717.52	1,803.40	1,893.57	1,988.25
1.4	制造费用	2,844.82	2,856.74	2,869.25	2,882.39	2,896.19	2,369.97
2	管理费用	2,451.00	2,451.00	2,451.00	2,451.00	2,451.00	2,451.00
3	销售费用	44,935.00	44,935.00	44,935.00	44,935.00	44,935.00	44,935.00
4	研发费用	8,170.00	8,170.00	8,170.00	8,170.00	8,170.00	8,170.00

生产成本：本项目生产成本主要包括直接材料、燃料动力、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生产制剂所需主要原材料和燃料动力等直接材料单位成本根据现有产品和市场同类产品情况确定；直接人工根据产能释放进度所需的人员数量及一定的工资水平涨幅确定；制造费用包含车间管理人员薪酬和折旧摊销费用等，折旧和摊销政策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及企业实际情况，同公司现有会计政策保持一致，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车间管理人员薪酬确定方法同直接人工。

期间费用：本项目销售费用率参考历史费率水平，同时考虑新产品推广因素，销售费用率为 55.00%，较公司历史销售费用率有所提升，测算较为谨慎；

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率参考公司历史平均费率。

(3) 税费测算

本项目的税费与公司目前同类型业务一致，参考现有业务确定，具体如下：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分别按 13%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 计缴。
企业所得税	15.00%（高新技术企业）
教育费附加	为应纳流转税额的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为应纳流转税额的 2%

(4) 项目效益主要财务评价指标

本项目达产后预计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单位	金额
年均营业收入	万元	81,700.00
年均营业成本	万元	14,228.24
年均毛利率	%	82.58%
年均净利润	万元	9,174.27
年均净利润率	%	11.23%
内部收益率（税后）	%	20.29%
静态回收期（税后）	年	6.41

综上所述，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的效益预测与业务情况相符，收益指标具备合理性，本次募投效益预测具备谨慎性、合理性。

本项目属于公司的主营业务，公司目前已具备与本项目建设、运营相关的技术、管理、市场方面的成熟经验积累。在建设方案方面，充分使用公司现有已经获得土地的便利条件，采纳合理的、成熟可靠的生产设备，保证项目建设顺利实施。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环境保护政策，在技术上是可靠的，经济上是可观的，能够产生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第六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以下文件将置备于本公司和保荐人（主承销商）的办公地点，以备投资者查阅。

- 1、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报告、审计报告；
- 2、保荐人出具的发行保荐书、发行保荐工作报告和尽职调查报告；
- 3、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 4、董事会编制、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以及会计师出具的鉴证报告；
- 5、中国证监会同意本次发行注册的文件；
- 6、资信评级机构出具的资信评级报告；
- 7、《受托管理协议》
- 8、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备查文件查阅地点和时间

1、发行人：湖南九典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湖南省长沙高新开发区麓天路 28 号金瑞麓谷科技园 A1 栋

法人代表：朱志宏

电话：（0731）82831002

传真：（0731）88220260

联系人：甘荣

查阅时间：工作日上午 9:30 至 11:30，下午 1:30 至 4:30

2、保荐人（主承销商）：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新城东大街 319 号 8 幢 10000 室

法定代表人：徐朝晖

电话：（029）87406043

传真：（029）87406134

联系人：贺斯

查阅时间：工作日上午 9:00 至 12:00，下午 1:30 至 4:30

投资者亦可在公司的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szse.cn>）查阅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全文。

(本页无正文,为《湖南九典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之盖章页)

